

焦作市大沙河生态治理项目—中原路节点绿化 及南水北调倒虹吸至南张路堤顶道路工程养护

公开招标文件

采购编号：焦财招标采购-2025-20

项目编号：焦公资采购 F2025—076



河南双誉
HENANSHUANGYU

采 购 人：焦作市水利局

采购代理机构：河南双誉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日 期：二零二五年五月

优化和提升政府采购营商环境政策

一、免收采购文件费，全面取消投标保证金。

二、履约保证金。结合项目性质和特点决定是否收取，原则上不收取履约保证金，确需收取的不超 3%，且不得收取现金，应当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

三、质量保证金。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项目，不得收取质量保证金或将未支付款项作为质量保证金。工程项目收取不得超 3%，且不得以现金形式收取。

四、落实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政策。200 万元以下的货物、服务采购项目，400 万元以下的工程采购项目，适宜由中小企业提供的，原则上全部预留给中小企业；对于超过前述金额的采购项目，预留该部分采购项目预算总额的 40%以上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预留份额通过下列措施进行：

（一）将采购项目整体或者设置采购包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二）要求供应商以联合体形式参加采购活动，且联合体中中小企业承担的部分达到一定比例；

（三）要求获得采购合同的供应商将采购项目中的一定比例分包给一家或者多家中小企业。

对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实施评审价格扣除支持小微企业。货物服务类项目的价格扣除提高至 20%，大

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向小微企业分包的，价格扣除提高至 6%。

五、落实政府采购支持创新产品政策，加大首台（套）重大技术装备、首批次重点新材料、首版次软件等创新产品和服务的采购支持力度，采购人可依法采用单一来源采购方式。

六、落实促进中小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发展等政府采购政策；节能环保产品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支持绿色建材和绿色建筑发展；优化高校和科研院所科研仪器设备采购流程。

七、严格执行政府采购负面清单制度，供应商资格、采购需求及商务条款、评审因素等不得有影响公平、公正和充分竞争的行为。

八、评标结果确认时限。鼓励自评标（评审）结束后应 1 个工作日内确定中标（成交） 供应商，鼓励 1 个工作日内公告结果，同时发送中标（成交）通知书。

九、合同签订时限。鼓励自中标（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1 个工作日内，按照采购文件和投标（响应性）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十、合同公告和备案时限。鼓励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1 个工作日内完成。

十一、项目验收。鼓励自收到供应商项目验收建议之日起 1 个工作日内组织验收；鼓励验收结束后 1 个工作日内出

具《验收报告》，并在焦作市政府采购网公告验收结果。

十二、资金支付。按照合同约定的条件及时支付资金，不得因机构变更、人员更替、政策调整等原因拒绝或延迟资金支付。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若发现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未按以上政策执行的，可向监督部门举报反映。

监督单位：焦作市财政局政府采购监督管理办公室

监督电话： 0391-8866638 8866636

电子邮箱： jzscgb@163.com



中小企业规模类型 自测小程序

工业和信息化部中小企业局组织开发，供广大中小企业自测或政府部门、有关机构及社会公众辨别企业规模类型。



焦作市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 “码上互评”



焦作市政府采购监督管理办公室
(0391) 886663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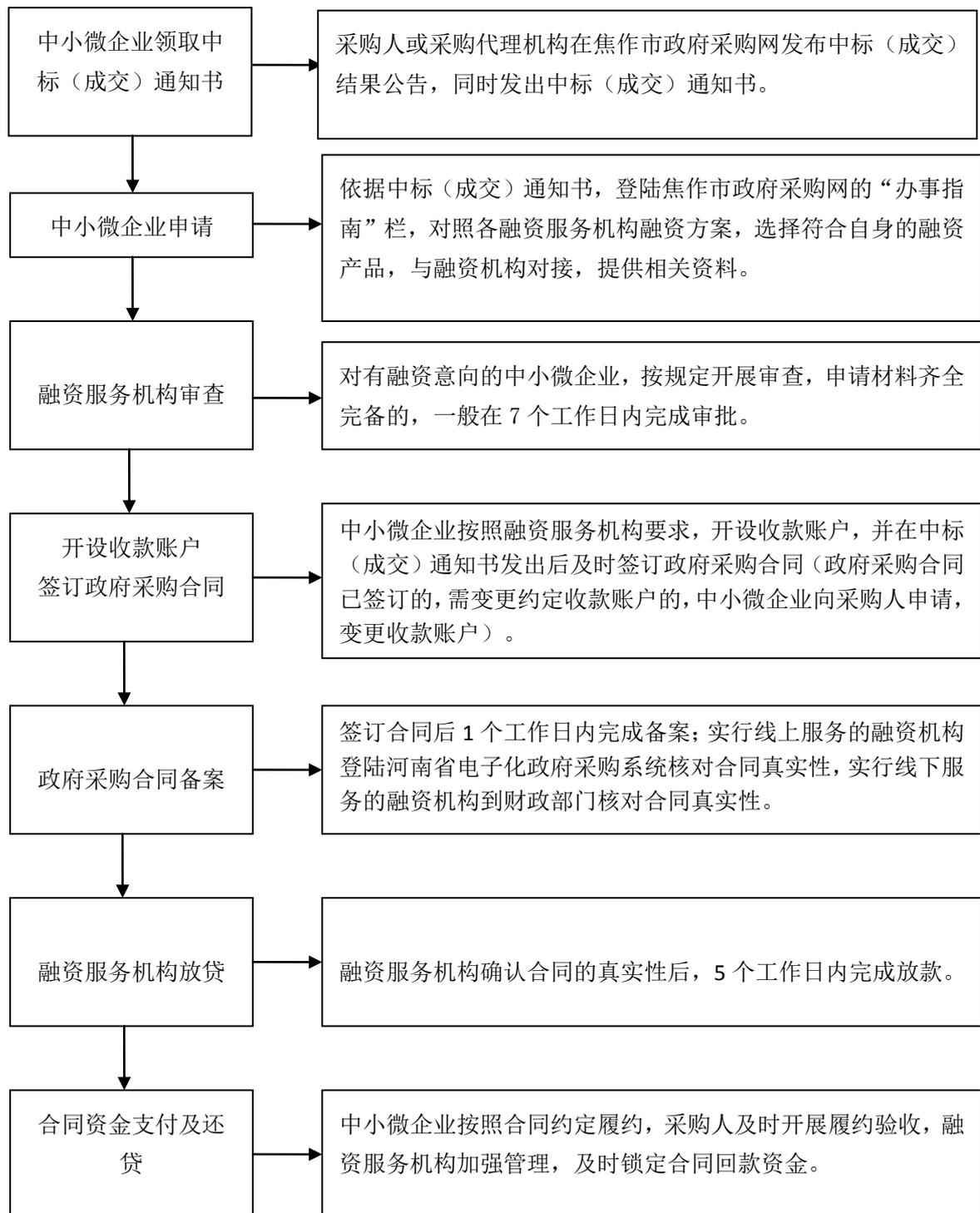
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

为充分发挥政府采购合同资金支付有保障的优势，进一步优化我市营商环境，针对中小微企业融资难、融资贵问题，焦作市财政局联合有关部门推出了以政府采购合同预期支付能力为信用的融资政策。

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是指参与政府采购并中标（成交）的中小微企业供应商，凭借政府采购合同向开展融资业务的服务机构申请融资贷款，融资服务机构以信贷政策为基础提供无抵押、免担保、低利率的融资产品。

政府采购项目中标（成交）的供应商，有融资意向的，可登陆“焦作市政府采购网”（网址：<http://jiaozuo.hngp.gov.cn>）的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平台，查看各融资服务机构的融资产品，同时可在线向融资服务机构申请贷款，融资服务机构按照程序向您提供便捷、高效、优惠的贷款服务。

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操作流程



融资服务机构名单

名称	联系人	联系电话	地址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焦作分行	周文静	0391-2878135	焦作市民主南路 88 号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焦作分行	申长平	0391-8825171 13938195906	焦作市丰收路 159 号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焦作分行	黄炳杰	0391-3294113 18317269875	焦作市建设东路 152 号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焦作市分行	于洋	15903910344	焦作市火车站北广场售票厅西邻
中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焦作分行	周建林	15893053027	焦作市山阳区迎宾路 1 号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焦作分行	刘建刚	15993782727	焦作市人民路 669 号锦江现代城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焦作分行	张继峰	0391-8787962 15225817285	焦作市塔南路 1736 号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焦作分行	张嘉强	0391-8653785 13203910032	焦作市塔南路 1736 号 嘉隆金融中心

备注：融资服务机构名单和人员联系方式会随时变化。具体情况可登录“焦作市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平台查询。

目 录

第一部分	招标公告.....	9
第二部分	投标人须知.....	13
第三部分	招标项目内容及要求.....	47
第四部分	投标文件内容及格式.....	66
第五部分	合同主要条款（参考）.....	119

第一部分 招标公告

焦作市大沙河生态治理项目--中原路节点绿化及南水北调倒虹吸至南张路堤顶道路工程养护公开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焦作市大沙河生态治理项目--中原路节点绿化及南水北调倒虹吸至南张路堤顶道路工程养护的潜在投标人应在焦作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获取招标文件，并于2025年6月20日09时00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采购编号：焦财招标采购-2025-20 项目编号：焦公资采购 F2025—076
2. 项目名称：焦作市大沙河生态治理项目--中原路节点绿化及南水北调倒虹吸至南张路堤顶道路工程养护
3.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4. 预算金额：9930000.00 元
最高限价：9930000.00 元

序号	包号	包名称	包预算(元)	包最高限价(元)	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	采购预留金额(元)
1	焦公资采购 F2025—076-1	焦作市大沙河生态治理项目--中原路节点绿化及南水北调倒虹吸至南张路堤顶道路工程养护	9930000.00	9930000.00	是	9930000.00 其中小微企业采购金额： 9930000.00

5. 采购需求(包括但不限于标的的名称、数量、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等)：

5.1 采购内容：本项目为焦作市大沙河生态治理项目--中原路节点绿化及南水北调倒虹吸至南张路堤顶道路工程养护，包括管理范围内所有苗木、园林绿化、道路、照明设施等的看护、维护及绿地保洁。

5.2 采购范围：（1）大沙河中原路节点段全长约2.1km 范围内，乔灌木、水生植物、草坪、草花地被等的浇水、施肥、防治病虫害、修剪、除草及维护；（2）中原路节点段和南水北调倒虹吸至南张路段堤顶道路以及其他道路的日常养护、路面损坏拆除及修复；（3）电气系统和给水系统的日常养护与

维修。

5.3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5.4项目实施地点：焦作市大沙河境内；

5.5质量要求：以通过水利相关部门审定为准，并符合国家、行业、地方政府有关法律法规、技术标准、规范、规定和强制性要求等；

6.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三年。

7.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8.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9.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是。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和监狱企业发展扶持政策、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 投标人应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独立法人资格，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服务能力；

3.2 项目负责人须具有园林绿化类中级及以上职称且为投标企业正式员工；

3.3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供应商，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开标当日查询供应商信用记录，以现场查询结果为准。查询渠道：

失信被执行人查询渠道：“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

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查询渠道：“中国政府采购网”；

3.4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须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

备注：以上第3.3条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供查询结果。

三、获取招标文件

1.时间：2025年5月30日至2025年6月6日，每天上午00:00至12:00，下午12:00至23:59（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 地点：焦作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
3. 方式：本项目采用电子开评标（不见面开标），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登陆焦作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交易平台”栏目下载招标文件；
4. 售价：0 元。

四、投标截止时间及地点

1. 时间：2025 年 6 月 20 日 09 时 00 分（北京时间）
2. 地点：焦作市人民路 889 号阳光大厦 B 座焦作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第三开标室 1 号机

五、开标时间及地点

1. 时间：2025 年 6 月 20 日 9 时 00 分（北京时间）
2. 地点：焦作市人民路 889 号阳光大厦 B 座焦作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第三开标室 1 号机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及招标公告期限

本次招标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焦作市政府采购网》《焦作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发布，公告期限为五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 《投标单位操作手册及视频》和新点投标文件制作软件请到焦作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公共服务”——“下载专区”栏目下载。
2. 请各投标人提前办理 CA 数字证书，并学习电子投标文件制作。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须使用 CA 数字证书上传。为防止网络拥堵等不可控因素影响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上传，请各投标人提前上传，因未能及时上传导致投标失败的责任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3. 按要求进行网上获取并下载招标文件，凡未在规定时间内获取招标文件者视为无效标。
4. 平台统一技术服务电话为：0512-58188538，服务 QQ:4008503300, 服务时间: 周一至周日 8:00-17:30（北京时间）。
5. 获取招标文件后，请下载并安装最新版本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制作电子投标文件，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加密的投标文件。供应商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上传的，视为逾期送达，焦作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将拒绝接收。
6. 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交易的模式，开标当日，供应商无需到现场参加开标会议，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不见面开标大厅系统”，在线准时参

加开标活动并进行投标文件解密等。因供应商原因未能解密或解密失败的将被拒绝。详见焦作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公共服务-下载专区《投标单位操作手册及视频》。除电子投标文件外，投标时不再接受任何纸质文件、资料等。

八、凡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焦作市水利局

地址：焦作市焦东南路 3226 号

联系人：王先生

联系方式：13939102768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河南双誉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河南省焦作市示范区神州路东段 899 号创基智谷产业园 A 区 5 号楼

联系人：赵女士

联系电话：0391-3316888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王先生

电 话：13939102768

第二部分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项号	内容	说明与要求
1	采购项目名称	焦作市大沙河生态治理项目—中原路节点绿化及南水北调倒虹吸至南张路堤顶道路工程养护
2	采购编号	焦财招标采购-2025-20
	项目编号	焦公资采购 F2025—076
3	采购人	焦作市水利局
4	采购内容	(1) 大沙河中原路节点段全长约2.1km 范围内, 乔灌木、水生植物、草坪、草花地被等的浇水、施肥、防治病虫害、修剪、除草及维护; (2) 中原路节点段和南水北调倒虹吸至南张路段堤顶道路以及其他道路的日常养护、路面损坏拆除及修复; (3) 电气系统和给水系统的日常养护与维修。
5	项目实施地点	焦作市大沙河境内
6	合同履行期限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三年
7	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
8	质量要求	以通过水利相关部门审定为准, 并符合国家、行业、地方政府有关法律法规、技术标准、规范、规定和强制性要求等;
9	申请人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促进中小企业和监狱企业发展扶持政策、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

		<p>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p> <p>3.1 投标人应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独立法人资格，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服务能力；</p> <p>3.2 项目负责人须具有园林绿化类中级及以上职称且为投标企业正式员工；</p> <p>3.3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供应商，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开标当日查询供应商信用记录，以现场查询结果为准。查询渠道： 失信被执行人查询渠道：“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 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查询渠道：“中国政府采购网”；</p> <p>3.4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须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p> <p>备注：以上第 3.3 条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供查询结果</p>
10	付款方式	<p>合同执行中，甲方委托其下属单位焦作市河湖事务中心代为管理，每月对中标单位服务质量考核一次（专家每季度考核一次），根据《焦作市水利局大沙河中原路节点绿化养护考核办法》考核结果，合格后每季度拨付一</p>

		次养护费用，支付每年合同价的 25%。每次支付前提供发票。
11	投标有效期	90 日历天（从投标截止之日算起）
12	踏勘现场	不统一组织，自行踏勘
13	投标文件份数	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壹份（.jztf 格式在会员系统指定位置上传），自备非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一份。
14	签字和盖章要求	<p>电子投标文件</p> <p>（1）所有要求投标人加盖公章的地方都应加盖投标人单位的企业 CA 签章。</p> <p>（2）所有要求法定代表人签字的地方都应用法定代表人个人 CA 印章。</p> <p>（3）所有要求其委托代理人签字的地方可以用授权委托人手写签字的扫描件。</p>
15	开标程序	<p>（1）公布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名称；</p> <p>（2）投标人通过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对已递交的电子投标文件在规定时间内进行解密；电子投标文件必须凭制作投标文件所用的企业 CA 密钥在 30 分钟内完成解密。因加密电子投标文件未能成功上传或误传等自身原因而导致的解密失败，投标将被拒绝。</p> <p>（3）批量导入文件；</p> <p>（4）代理机构将通过焦作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进行唱标，并公布招标项目名称、投标人名称、投标报价及其他内容，并记录在案；</p> <p>（5）投标人通过焦作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对开标过程</p>

		<p>及投标报价进行无异议确认；</p> <p>(6) 招标人代表、监督人等有关人员按具体现场系统情况在开标记录上签字确认；</p> <p>(7) 开标结束。</p>
16	评标委员会的组建	<p>评标委员会构成:随机抽取的评审专家共5人组成。</p> <p>评标专家确定方式:专家应由采购人在开标前从河南省政府采购专家库中随机抽取确定。</p>
17	评标办法	综合评分法
18	是否授权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人	是 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
19	投标文件递交	<p>(1) 电子投标文件的递交</p> <p>a、各投标人应在投标截至时间前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jztf格式)到会员系统的指定位置。上传时必须得到电脑“上传成功”的确认回复。请投标人在上传时认真检查上传投标文件是否完整、正确。</p> <p>b、如系统故障需上传非加密文件时,投标人应按照招标人指示将非加密文件递交给招标人。</p>
20	递交投标文件方式和地点	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远程开标大厅网址为 http://122.112.246.33/BidOpening/bidopeninghallaction/hall/login 。
21	投标截止时间及地点	<p>北京时间:见公告</p> <p>地点:见公告</p>
22	开标会议时间及地点	<p>开标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远程开标大厅,凭制作投标文件所用的企业CA 密钥在线签到、解密文件等,解密时间为投标截止时后30分钟内。</p> <p>开标地点:见公告</p>

23	项目预算金额及最高限价	1、项目预算金额及最高限价：9930000.00 元 2、每年预算金额及最高限价：3310000.00 元 3、投标人应有明确报价，按照 3310000.00 元/年最高限价进行报价，超出预算金额及最高限价的做无效投标处理。
24	代理服务费	依据《河南省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指导意见》（豫招协【2023】002号）规定基准价格下浮22%收取招标代理服务费，由中标人领取中标通知书时一次性向招标代理机构支付（重新招标直至完成本工程所有招标采购服务，不再另外计取招标代理服务费）。
25	履约保证金	不缴纳
26	偏离	不允许重大偏离
27	备注	1、潜在投标人如对招标文件有异议，请在规定时间内在焦作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平台上提出，以其他方式递交的异议不予接受。 2、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应随时关注焦作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电子平台发出的有关本项目的答疑、修改等相关内容。 3、投标人应独立制作、修改和上传投标文件。评标过程中，如有投标人存在“投标文件制作机器码一致”，则视其投标无效（即废标），并承担因“投标文件制作机器码一致”所造成的不良后果。 4、本项目投标时不需要提供纸质投标文件。中标单位在确定中标后，领取中标通知书时需提供伍份使用 CA 系统打印出来的完整的投标文件交招标人或招标代理及不加密格式电子文件一份。
28		此招标文件解释权归采购人，未尽事宜按国家相关法律法规执行。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成员存在争议时，可以以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解决争议； 在评标过程中，采购人或其委托的代理机构认为评标委员会对招标

	文件存在误解时，可对招标文件做出解释，并承担相应责任，评标委员会应当依据该解释评标；评标委员会对采购人或其委托的代理机构的解释不承担责任，认为有必要的，可将该解释情况写入评标报告。
--	--

文件中若有与投标须知前附表内容不符处，以投标须知前附表为准。

一、说明

1. 适用范围

1.1 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招标文件第一部分“招标公告”中所述的项目。

2. 定义

2.1 “招标人（采购人）”系指焦作市水利局。

2.2 “采购代理机构”系指组织本次招标的机构：河南双誉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3 “投标人”系指按招标文件规定取得招标文件并参加投标的供应商（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

2.4 “中标人”系指依据本招标文件规定经评标委员会评审被最终授予合同的投标人。

2.5 “服务”系指由成交供应商承担的服务及其他相关义务。

2.6 “法定代表人”系指法人单位（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书上）上注明的法定代表人；如为其他组织或个体经营者参加投标的，指营业执照上注明的负责人或经营者。

2.7 “重大违法行为”系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业停产、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2.8 “不具备良好的商业信誉”是指：

（1）有重大违法记录的（满三年的除外）；

（2）被各级财政部门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的（期限已满的除外）；

（3）被各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禁止在一定期限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等处罚的（期限已满的除外）；

(4) 被各级法院列入失信名单的（已依法解除的除外）；

(5) 不符合《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相关规定的；

(6)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3. 合格的投标人

3.1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3.1.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3.1.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1.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3.1.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3.1.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3.1.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注：（1）根据《焦作市财政局关于实施政府采购信用承诺制度的通知》的规定，投标人在投标时，按照规定提供相关承诺函，无需再提交上述证明材料。

（2）供应商应当遵循诚实信用原则，不得作虚假承诺。供应商承诺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按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规定，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3.2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2.1 投标人应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独立法人资格，

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服务能力；

3.2.2 项目负责人须具有园林绿化类中级及以上职称且为投标企业正式员工；

3.2.3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供应商，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开标当日查询供应商信用记录，以现场查询结果为准。查询渠道：

失信被执行人查询渠道：“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

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查询渠道：“中国政府采购网”；

3.2.4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须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

备注：以上第3.2.3条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供查询结果

3.3 符合本招标文件规定的资格要求及项目要求的其它条件，并按照要求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3.4 投标人应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和采购代理机构有关招标的规定。

3.5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6 需要落实政府采购政策

3.6.1 对小型或微型企业投标的扶持：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3.6.2 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有关规定，

中小企业的标准为：

3.6.2.1 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或者提供其他中小企业制造的货物，不包括提供或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3.6.2.2 本规定所称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是指国务院有关部门根据企业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等指标制定的中小企业划型标准（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

3.6.2.3 小型、微型企业提供有中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视同为中型企业；小型、微型、中型企业提供有大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视同为大型企业。

3.6.3 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小型、微型企业同等政策待遇。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3.6.4 根据财库〔2017〕141号《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不再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投标人在《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中的承诺如有虚假，其成交资格将被取消，并根据相关规定进行处罚。

4. 投标费用

4.1 无论招标结果如何，投标人应自行承担与参加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采购代理机构、招标人在任何情况下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上述费用。

4.2 本次采购活动收取招标代理服务费。

4.3 采购代理服务费收费标准：

本次采购活动的招标代理服务费参照豫招协[2023]002号《河南省招标投标协会关于印发〈河南省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指导意见〉的通知》的收费标准下浮22%收取，由中标人承担，中标供应商领取中标通知书的同时缴纳招标代理服务费。

5. 现场踏勘、标前答疑会

本项目不组织现场踏勘、标前答疑会。

6. 招标文件的约束力

6.1 投标人一旦获取了本招标文件并参加投标，即被认为对本招标文件中的所有条件和规定均无异议。

6.2 投标人如认为本招标文件含有倾向性或排斥潜在投标人的条款而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请以书面形式向招标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提出，否则，将视为对本招标文件要求无任何异议，并不得因此在开标后提出任何异议。

6.3 本招标文件由招标人负责解释。

二、招标文件

7. 招标文件构成

7.1 招标文件是用以阐明招标需求、招标程序和合同格式等的规范性文件。招标文件主要由以下部分组成：

- (1) 招标公告
- (2) 投标人须知
- (3) 招标项目内容及要求
- (4) 投标文件内容及格式

(5) 合同主要条款（参考）

7.2 投标人收到招标文件后，应仔细检查招标文件是否齐全、是否有表述不明确或缺（错、重）字等问题。投标人发现任何页数和附件数量的遗缺，任何数字或词汇模糊不清，任何词义含混不清的情形，应立即与采购代理机构联系解决。如果投标人因未按上述提出要求而造成不良后果的，采购代理机构不承担任何责任。

7.3 投标人被视为充分熟悉本采购项目所在地的与履行合同有关的各种情况，包括自然环境、气候条件、劳动力及公用设施等，本招标文件不再对上述情况进行描述。

7.4 投标人必须详阅招标文件的所有条款、文件及表格格式等。投标人若未按招标文件的要求和规范编制、提交投标文件，将有可能导致投标文件被拒绝接受或被视为无效。

8. 招标文件的澄清与修改

8.1 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改变采购标的和资格条件除外。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将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澄清（变更）公告。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8.2 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 15 日前，以书面形式（发布变更公告）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不足 15 日的，将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9. 要求

9.1 投标文件应对招标文件的要求作出实质性响应（包括投标人

资格要求、技术服务要求、商务要求和投标文件格式中对投标的要求)。

9.2 任何对招标文件的忽略或误解不能作为投标文件没有完全响应招标文件的有效理由。

9.3 投标人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供全部资料，或者投标人没有对招标文件在各方面都作出实质性响应，有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或按无效标处理，该风险由投标人承担。

10. 投标文件的语言和计量单位

10.1 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招标人、采购代理机构就有关投标事宜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简体中文书写。

10.2 关于投标计量单位，招标文件已有明确规定的，使用招标文件规定的计量单位；招标文件没有规定的，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0.3 原版为外文的证书类文件，以及由外国人做出的本人签名、外国公司的名称或外国印章等可以是外文，但应当提供中文翻译文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必要时评标委员会可以要求投标人提供附有公证书的中文翻译文件或者与原版文件签章相一致的中文翻译文件。

10.4 本招标文件所表述的时间均为北京时间。

11. 投标文件的组成

投标文件由资格性证明材料、符合性证明材料和其他材料三部分组成。具体内容和格式见招标文件第四部分。

12. 投标文件格式

12.1 投标人可按照招标文件提供的格式编写投标文件，但不得缺少或私自更改任何招标文件要求填写的表格或提交的资料。招标文

件提供格式的可按格式填列，未提供格式的可自行拟定。

12.2 投标人登录“焦作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公共服务”——“下载专区”栏目下载“新点投标文件制作软件”。

12.3 投标人凭 CA 锁登录，并按网上提示自行下载招标文件。使用“新点投标文件制作软件”按要求制作电子投标文件。投标人在制作电子投标文件时，应按要求进行电子签章。投标人编辑电子投标文件时，根据招标文件要求用法定代表人 CA 锁和企业 CA 锁进行签章制作；最后一步生成电子投标文件时，只能用本单位的企业 CA 锁。联合体投标的，投标文件由联合体牵头人按上述规定进行签章。

12.4 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为“焦作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提供的“新点投标文件制作软件”制作生成的加密版投标文件。未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应与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为同时生成的版本。

12.5 投标文件所附证明材料均为原件的扫描件（或照片），尺寸和清晰度应该能够在电脑上被阅读、识别和判断；若投标人未按要求提供证明材料或提供不清晰的扫描件（或照片）的，评标委员会有权认定其投标文件未对招标文件有关要求进行了响应，涉及资格审查或符合性审查的将不予通过。

13. 投标报价

13.1 所有投标报价均以人民币元为计算单位。投标人的投标报价为完成本项目发生的全部费用，招标人不再追加任何费用。

13.2 投标人要按开标一览表、项目工程投标价的内容填写（格式见附件），并由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署。

13.3 如招标文件规定项目分包（分标段），投标人投报多标段的，应对每标段分别报价并分别填报开标一览表。

13.4 开标一览表中标明的价格在政府采购合同执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投标人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以可调整的价格提交的投标将被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13.5 采购代理机构不接受可选择的投标报价。

14. 投标有效期

14.1 90 日历天（从投标截止之日算起），投标文件有效期短于规定期限的，作为无效投标处理。中标人的投标文件有效期至合同完全履行止。

14.2 特殊情况下采购代理机构可于投标有效期满之前书面要求投标人同意延长有效期，投标人应在采购代理机构规定的期限内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投标人答复不明确或者逾期未答复的，均视为同意上述要求。

15. 投标文件的签署、盖章

15.1 投标人可按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编制投标文件。除了投标文件封面以外，每个页面都要在明显位置编制页码，字迹必须清晰可认，投标文件的目录需编序。投标文件内容不完整、编排混乱导致被误读、漏读或者查找不到相关内容的，由投标人负责。

15.2 投标文件未按要求签字或加盖公章的视为无效文件。本招标文件所表述（指定）的公章是指法人（投标人）行政公章，不包括专用章。

15.3 投标文件应无涂改和行间插字，除非这些改动是为改正投标人造成的必须修改的错误进行的。有改动时，修改处应由投标人法定代表人签署证明或加盖公章，但非投标人出具的材料，投标人改动无效。

15.4 投标人提交的资料应证明其满足招标文件要求，该文件可以是文字资料、图纸和数据，以及拟提供服务的详细描述。

15.5 电报、电话、传真、电子邮件形式的投标概不接受。

四、投标文件的递交

16.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本项目为不见面开标，加密电子投标文件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焦作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https://ggzy.jiaozuo.gov.cn/>)”网站-交易平台加密上传。除电子投标文件外，投标时不再接受任何纸质文件、资料等。

17. 投标文件的递交

17.1 加密电子投标文件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焦作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https://ggzy.jiaozuo.gov.cn/>)”网站-交易平台加密上传。由于对网上投标操作程序不熟悉或自身电脑、网络的原因导致不能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上传投标文件，由投标人自行负责。

17.2 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视为逾期送达。逾期上传或未按规定方式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投标无效。

17.3 若采购代理机构推迟了投标文件接收截止时间，采购代理机构和投标人受投标文件接收截止时间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应以新的截止时间为准。

17.4 采购代理机构接收的所有投标文件，均不予退还。

18. 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18.1 投标人在提交投标文件后可对其投标文件进行修改并重新上传投标文件或在焦作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上进行撤回投标的操作

作。

18.2 投标截止时间以后不得修改或撤回投标文件。

五、开标与评标

19. 开标

19.1 招标人在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开标。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的开标方式,载明不见面开标大厅网址 (<https://ggzy.jiaozuo.gov.cn/BidOpeningHall/bidhall/dqhnjz/login.html>) 投标人无需到焦作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现场参加开标会议,无需到达现场提交原件资料。投标人应当投标截止前,登录不见面开标大厅系统,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文件解密、答疑澄清等。在规定时间内投标文件未解密的投标人,视为放弃投标。

19.2 开标程序

采购代理机构主持人按下列程序进行开标:

- (1) 公布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名称;
- (2) 投标人通过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对已递交的电子投标文件在规定时间内进行解密;
- (3) 批量导入文件;
- (4) 代理机构将通过焦作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进行唱标,并公布招标项目名称、投标人名称、投标报价及其他内容,并记录在案;
- (5) 投标人通过焦作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对开标过程及投标报价进行无异议确认;
- (6) 招标人代表、监督人等有关人员按具体现场系统情况在开标记录上签字确认;
- (7) 开标结束。

19.3 投标人出现下列情况之一者为废标，取消参加评标资格：

(1) 未按规定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电子投标文件（加密版）的；

(2) 开标时，因投标人自身原因而导致投标文件无法导入“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焦作市）”（<https://ggzy.jiaozuo.gov.cn/>）-“焦作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电子开标、评标系统的。

19.4 开标异议

投标人对开标有异议的，应当在开标现场提出（语音异议、文字异议），招标人当场作出答复，并制作记录。

19.5 开标异常处理

当出现以下情况时，应对未开标的项目中止电子开标，对原有资料及信息作出妥善保密处理，并在恢复正常后及时安排时间开标：

- (1) 系统服务器发生故障，无法访问或无法使用系统；
- (2) 系统的软件或数据库出现错误，不能进行正常操作；
- (3) 系统发现有安全漏洞，有潜在的泄密危险；
- (4) 出现断电事故且短时间内无法恢复供电；
- (5) 其他无法保证招投标过程正常进行的情形。

20. 资格性审查

20.1 资格性检查。

开标结束后，招标人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规定，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审查每个投标人提交的资格证明材料是否齐全、完整、合法、有效。

20.2 资格性审查的内容包括：

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人资格条件；

资格性审查中内容任意有一条不满足，则投标文件为无效文件。

合格投标人不足 3 家的，将不再评标。

21. 组建评标委员会

21.1 招标人（采购代理机构）根据采购项目的特点依法组建评标委员会。本次评标委员会由评审专家共 5 人组成。

21.2 采购代理机构根据本次招标内容在政府采购专家库中抽取有关方面专家，按照规定依法组成评标委员会。

21.3 评标委员会负责具体的评标事务，并独立履行以下职责：

(1) 审查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的投标资格及身份核查；

(2) 审查投标文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要求，并做出评价；

(3) 可以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有关事项做出解释或者澄清；

(4) 推荐中标候选人名单；

(5) 向政府采购监督部门报告非法干预评标工作的行为。

21.4 评标中因评标委员会成员缺席、回避或者健康等特殊原因导致评标委员会组成不符合本办法规定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法补足后继续评标。被更换的评标委员会成员所作出的评标意见无效。

无法及时补足评标委员会成员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停止评标活动，封存所有投标文件和开标、评标资料，依法重新组建评标委员会进行评标。原评标委员会所作出的评标意见无效。

21.5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将变更、重新组建评标委员会的情况予以记录，并随采购文件一并存档。

21.6 评标委员会应当对符合资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

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21.7 评标委员会应当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21.8 评标委员会成员要依法独立评审，并对评审意见承担个人责任。评标委员会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做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并说明理由，否则视为同意。

22. 符合性审查

22.1 对资格性检查合格的投标人递交的投标文件，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从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审查投标文件是否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了响应。

22.2 符合性审查的内容包括：

- (1) 投标文件的有效性(签署情况等)；
- (2) 投标文件的完整性(内容是否齐全等)；
- (3) 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是否存在重大偏离等）。

以上符合性审查中内容任意一条不满足，则投标文件为无效文件。

本次招标采用电子化评标，如“焦作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系统出现故障，导致无法继续评审工作的，可暂停评标，对原有资料及信息作出妥善保密处理，待电子评标系统恢复正常之后组织评审。

22.3 实质性响应的投标是指与招标文件的全部条款、条件和规格相符，没有重大偏离。

22.4 重大偏离是指投标人所投标的范围、质量、服务等明显不

能满足招标文件的要求，或者实质上与招标文件不一致，而且限制了招标人的权利或投标的义务，纠正这些偏离将对其他实质性响应要求的投标人的竞争地位产生不公正的影响。重大偏离的认定须经评标委员会三分之二以上同意。

22.5 如果投标文件实质上没有响应招标文件的要求，将作为无效投标处理，投标人不得再对投标文件进行任何修正从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上响应的投标。

22.6 评标委员会审定投标文件的响应性只根据投标文件本身的内容而不寻求外部证据。

22.7 凡有下列情况之一的，其投标文件也被视为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按照无效投标处理：

- (1) 投标文件制作机器码一致的；
- (2) 未按招标文件规定签署、盖章的；
- (3) 资格证明文件不齐全的，或不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资格要求
求的；
- (4) 投标文件内容不齐全或者内容虚假的；
- (5) 不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实质性要求的；
- (6) 不响应招标文件技术服务要求、商务要求的；
- (7) 投标报价超过采购预算或者最高限价的；
- (8) 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 (9) 未按照招标文件规定报价的；
- (10) 以他人名义投标\串通投标，以行贿手段牟取中标或以其他
弄虚作假方式投标的；
- (11) 违反法律、行政法规、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的。

22.8 在评审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发现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按照无效投标处理并依据法律、法规追究其相关责任。具体表现形式如下：

22.8.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22.8.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22.8.3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22.8.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22.8.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22.8.6 有证据证明投标人与招标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其他投标人串通的其他情形；

22.8.7 评标委员会认定的其他串通情形。

22.9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1)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23. 投标文件的澄清

23.1 评标委员会可以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等内容作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该要求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由评标委员会全体人员签字。

23.2 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投标人拒不按照要求对投标文件进行澄清、说明或者补正的，评标委员会可拒绝该投标。

23.3 评标委员会不得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和解释。

23.4 并非每个投标人都将被要求做出澄清和答复。

24. 比较与评价

24.1 评标委员会按本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资格性和符合性检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24.2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24.3 评标委员会及其成员不得有下列行为：

24.3.1 确定参与评标至评标结束前私自接触投标人；

24.3.2 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与投标文件不一致的澄清或者说

明，本须知 23 条规定的情形除外；

24.3.3 违反评标纪律发表倾向性意见或者征询采购人的倾向性意见；

24.3.4 对需要专业判断的主观评审因素协商评分；

24.3.5 在评标过程中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的；

24.3.6 记录、复制或者带走任何评标资料；

24.3.7 其他不遵守评标纪律的行为。

评标委员会成员有前款第一至五项行为之一的，其评审意见无效，并不得获取评审劳务报酬和报销异地评审差旅费。

25. 评标方法和标准

1、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2、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本项目总分为 100 分。

序号	评分因素	编列内容
1	分值构成 (总分 100 分)	报价部分：15 分 技术部分：68 分 综合部分：17 分
2	评分因素	评分标准

3	报价部分 (15分)	投标报价 (15分)	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15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15%×100。
4	技术部分 (68分)	服务管理 (6分)	<p>1、投标人提供的服务管理制度:</p> <p>(1) 制度健全规范、符合项目实际情况,科学合理、针对性、详细、满足采购需求,完整清晰的得3分;</p> <p>(2) 制度不完整或有遗漏的得2分;</p> <p>(3) 制度中明显存在错误或不合理的得1分;</p> <p>(4) 不提供不得分。</p>
			<p>2、根据各投标人的本地化服务与项目实施地点(焦作市大沙河境内)的响应承诺进行评审:承诺1小时内到达的得3分;承诺2小时内到达的得2分;承诺3小时及以上到达的得1分;缺项不得分。</p>
		服务方案 (55分)	<p>1、绿地管养人员数量配置、培训计划优得3分;良得2分;一般得1分,缺项不得分(提供绿地管养人员身份证扫描件)</p> <p>2、管养作业流程及时间安排优得5分;良得3分;一般得1分;差得0分。</p> <p>3、管养作业的技术要求和监管措施(含冬雨季、恶劣天气、假日养护管理措施)优得5分;良得3分;一般得1分;差得0分。</p> <p>4、管养作业的劳资计划和机械配置使用计划,在满足机械设备基本配置基础上,根据配置数量、规模、种类优得5分;良得3分;一般得1</p>

		<p>分；差得 0 分。</p> <p>5、浇水措施计划优得 5 分；良得 3 分；一般得 1 分；差得 0 分。</p> <p>6、植物修剪措施方案优得 5 分；良得 3 分；一般得 1 分；差得 0 分。</p> <p>7、苗木补植方案优得 3 分；良 2 分；一般得 1 分；差得 0 分。</p> <p>8、施肥计划和措施优得 3 分；良得 2 分；一般得 1 分；差得 0 分。</p> <p>9、秋冬季节的松土保护措施优得 3 分；良得 2 分；一般得 1 分；差得 0 分。</p> <p>10、植物生长期的拔草措施优得 3 分；良得 2 分；一般得 1 分；差得 0 分。</p> <p>11、病虫害防治方案优得 3 分；良得 2 分；一般得 1 分；差得 0 分。</p> <p>12、卫生保洁措施优得 3 分；良得 2 分；一般得 1 分；差得 0 分。</p> <p>13、设施维护措施优得 3 分；良得 2 分；一般得 1 分；差得 0 分。</p> <p>14、水体管理和水体安全防护措施优得 3 分；良得 2 分；一般得 1 分；差得 0 分。</p> <p>15、周密的安全保护措施优得 3 分；良得 2 分；一般得 1 分；差得 0 分。</p> <p>各档次的标准设定如下：</p> <p>优：内容详实，方案科学、合理，考虑周全，措施到位，针对性强，完全能够满足招标的需要。</p> <p>良：内容完整，方案基本科学、合理，基本考虑周全，措施基本到位，针对性较强，可以满足招标的需要。</p> <p>一般：内容基本完整，方案在科学、合理、安全性方面一般，措施不够到位，针对性不强，虽然能够基本满足招标的需要，但有个别</p>
--	--	---

			<p>细节需要进一步完善或提高。差：内容不完整，方案不科学、合理，考虑不周，措施基本不到位，没有针对性，不能满足招标的需要。</p> <p>各分项内容如缺项，相应项目得分为 0。</p>
		考核管理 (4分)	<p>针对本项目所制订的服务考核制度、业务管理制度及人员配备情况，制度科学合理、针对性强、详细、完整清晰得 4 分，制度科学合理针对性一般、清晰得 2 分，制度科学合理、针对性较弱得 1 分，缺项不得分。</p>
		服务承诺 或特色服 务 (3分)	<p>针对本项目的实际需要提供服务、延伸服务、便利服务等服务承诺或特色服务方案。内容详实、特色突出为 3 分；内容完整、特色明显为 2 分；内容较完整、特色不明显为 1 分；无描述或描述无实质内容的不得分。</p>
5	综合 部分 (17 分)	认证体系 (3分)	<p>投标人具有有效期内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的，每提供 1 项得 1 分，此项最多得 3 分，缺项不得分。（提供证书原件扫描件）。</p>
		企业荣誉 (3分)	<p>投标人获得县级荣誉得 1 分，获得市级荣誉得 2 分，获得省级及以上荣誉的得 3 分，缺项不得分。（提供荣誉证书原件扫描件）。</p>
		业绩 (6分)	<p>投标人 2022 年 1 月 1 日至今具有类似业绩的每提供一份得 2 分，最多得 6 分（以合同开始执行时间为准，需提供合同扫描件）。</p>
		人员配备 (5分)	<p>拟配备人员中含施工技术员、质量员（质检员）、安全员、材料员、造价员（预算员或造价工程师）的，得 5 分，每缺一项扣 1 分。（提供身份证、岗位证及社保缴纳证明等材料原件扫描件）</p>

注：（1）评标过程中，不得去掉报价中的最高报价和最低报价。

（2）技术部分各评委打分汇总取算术平均值作为投标人的技术

得分，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四舍五入）；

(3) 综合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

26. 保密及其他注意事项

26.1 评标委员会将遵照评标原则，公平、公正地对待所有投标人。

26.2 在评标期间，投标人不得向评标委员会成员询问评标情况，不得进行旨在影响中标结果的活动。

26.3 为保证中标结果的公正性，开标之后直至授予中标人合同时，凡是属于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投标的有关资料以及授标意向等，均不向投标人或其他与评标无关的人员透露。在评标结束后，凡与评标情况有接触的任何人员不得也不应将评标情况扩散出评标委员会成员之外。

26.4 采购代理机构不向落标方解释落标原因，不退还投标文件。

27. 废标条款

在招标过程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废标：

(1) 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

(2) 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招标人不能支付的；

(3)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4) 在投标、评标过程中，如有投标人联合故意抬高报价或其他不正当行为；

(5)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6)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六、授予合同

28. 中标通知

28.1 中标结果将在以下网站发布：

河南省政府采购网 (<https://zfcg.henan.gov.cn/>)

焦作市政府采购网 (<http://ccgp-henan.gov.cn/jiaozuo/>)

焦作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 (<https://ggzy.jiaozuo.gov.cn/>)

28.2 在发布中标公告的同时由采购代理机构发出中标通知书，中标通知书将作为签订合同的依据。中标人在发布中标公告之日起 1 个工作日内领取中标通知书，未在规定时间内领取中标通知书的，中标人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后果。

28.3 中标人凭《中标通知书》，与招标人签订合同。

28.4 中标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时，须提供纸质投标文件肆份。

29. 签订合同及合同的执行

29.1 招标人、中标人在发出中标通知书 1 个工作日，根据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签订书面合同。双方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实质性修改。

29.2 招标文件、招标文件的修改文件、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补充或修改的文件及澄清或承诺文件等，均为双方签订合同的组成部分，并与合同一并作为本招标文件所列采购项目的互补性法律文件，与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9.3 合同招标人、中标人、采购代理机构各执一份。中标人应在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 1 个工作日内将合同报采购代理机构备案。

29.4 合同双方如违约，将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有关法律法规中的规定执行。

30. 质疑与投诉

30.1 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招标过程、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招标人提出质疑。

投标人应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30.2 提出质疑的投标人应当是参与所质疑项目采购活动的投标人。

30.3 潜在投标人已依法获取其可质疑的采购文件的,可以对该文件提出质疑。对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应当在获取采购文件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提出。

投标人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 (1) 投标人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2) 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 (3) 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4) 事实依据;
- (5) 必要的法律依据;
- (6) 提出质疑的日期;
- (7) 获取招标文件的证明;
- (8) 以上资料一式二份(招标人、采购代理机构各执一份)。

30.4 投标人不得虚假质疑和恶意质疑,并对质疑内容的真实性承担责任。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通过捏造事实、伪造证明材料等方式提出异议或投诉,阻碍招投标活动正常进行的,属于严重不良

行为，采购代理机构将提请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将其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依法予以处罚。

30.5 招标人应在收到符合上述条件的书面质疑后 7 个工作日内审查质疑事项，并作出答复，同时以书面形式（或网上公告方式）通知质疑投标人和其他相关权利人，但答复的内容不涉及商业秘密。对不需要经过论证即可作出判断的质疑，应当在 3 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

30.6 质疑处理遵循“谁过错谁负担”的原则，有过错的一方承担调查论证费用。

30.7 质疑联系事项：

(1) 投标人应以书面方式将质疑函分别送至招标人、采购代理机构；（格式详见附件）

(2) 招标人：焦作市水利局

联系人：王先生

联系电话：13939102768

联系地址：焦作市焦东南路 3226 号

(3) 采购代理机构：河南双誉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联系人：赵女士

联系电话：0391-3316888

联系地址：河南省焦作市示范区神州路东段 899 号创基智谷产业园 A 区 5 号楼

30.8 质疑投标人对招标人的答复不满意以及招标人未在规定的时间内做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向上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投诉。

监督单位：焦作市财政局政府采购监督管理办公室

监督电话： 0391-8866638 8866636

电子邮箱： jzscgb@163.com

附件

质疑函范本

一、质疑供应商基本信息

质疑供应商： _____

地址： _____ 邮编： _____

联系人：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授权代表：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地址： _____ 邮编： _____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 _____

质疑项目的编号： _____ 包号： _____

招标人名称： _____

招标文件获取日期： _____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 1： _____

事实依据： _____

法律依据： _____

质疑事项 2

.....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请求： _____

签字(签章)： _____ 公章： _____

日期： _____

质疑函制作说明：

1. 投标人提出质疑时，应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2. 质疑投标人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质疑函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质疑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 质疑供应商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质疑，质疑函中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4. 质疑函的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5. 质疑函的质疑请求应与质疑事项相关。

6. 质疑投标人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由本人签字；质疑投标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第三部分 招标项目内容及要求

一、项目概况

1. 项目名称：焦作市大沙河生态治理项目--中原路节点绿化及南水北调倒虹吸至南张路堤顶道路工程养护

2. 项目范围：（1）大沙河中原路节点段全长约 2.1km 范围内，乔灌木、水生植物、草坪、草花地被等的浇水、施肥、防治病虫害、修剪、除草及维护；（2）中原路节点段和南水北调倒虹吸至南张路段堤顶道路以及其他道路的日常养护、路面损坏拆除及修复；（3）电气系统和给水系统的日常养护与维修。

二、服务内容

中标人的养护管理包括管理范围内所有苗木、园林绿化、道路、照明设施等的看护、维护及绿地保洁。包含植物补植、去除枯死株、枝及残花，树木扶正及支撑、固定，病虫害防治和检测，浇灌排水，土壤施肥，中耕除草，地形整理，花坛花镜布置（含草花三季更新），地被覆盖及分栽，植物（树木、绿篱、草坪等）修剪，植物防护（防寒、旱、风、涝、高温等），苗木移植及调整、绿地保护等内容。

三、技术要求

中标人的养护管理包括除草、修剪、浇水、施肥、病虫害防治、防范人为破坏、盗窃和牲畜的践踏、啃咬，补植、保洁等。养护期间发生的花草树木死亡、遗失、损坏，中标人负责自行及时补栽。养护中用电、用水中标人自行解决。中标人应严格按照《焦作市水利局大沙河中原路节点绿

化养护考核办法》进行养护。中标人要文明安全养护，在养护过程中产生的任何人身安全及伤亡事故中标人自行负责。

本次招标服务期为三年，投标为养护期一年的费用，以后每年续签一次，含以下内容：

（一）常绿乔木，包括养护期 1 年内的浇水、施肥、防治病虫害、修剪、除草及维护等管理费用。

1. 雪松

株高、冠径：高500cm以上、冠350cm以上，642株。

2. 油松

胸径或干径：10-12cm，株高、冠径：高 350cm 以上、冠 300cm 以上，1365 株。

3. 大叶女贞

胸径或干径：10-12cm，株高、冠径：高 350cm 以上、冠 300cm 以上，871 株。

4. 广玉兰

胸径或干径：10-12cm，株高、冠径：高 350cm 以上、冠 300cm 以上，171 株。

5. 枇杷

胸径或干径：8-10cm，株高、冠径：高 300cm 以上、冠 250cm 以上，81 株。

6. 白皮松

株高、冠径：高 450cm 以上、冠 350cm 以上，1180 株。

（二）落叶乔木，包括养护期 1 年内浇水、施肥、防治病虫害、修剪、

除草及维护等管理费用。

1. 乌桕

胸径或干径：12-15cm，株高、冠径：高 350cm 以上、冠 300cm 以上，152 株。

2. 国槐

胸径或干径：12-15cm，株高、冠径：枝下高 250cm 以上、冠 350cm 以上，600 株。

3. 金枝槐

胸径或干径：12-15cm，株高、冠径：枝下高 250cm 以上、冠 350cm 以上，297 株。

4. 金枝柳

胸径或干径：12-15cm，株高、冠径：枝下高 250cm 以上、冠 350cm 以上，101 株。

5. 朴树

胸径或干径：12-15cm，株高、冠径：枝下高 250cm 以上、冠 350cm 以上，269 株。

6. 五角枫

胸径或干径：10-12cm，株高300cm以上，674株。

7. 银杏

胸径或干径：12-15cm，株高 300cm 以上，1653 株。

(三) 常绿灌木，包括养护期 1 年内浇水、施肥、防治病虫害、修剪、除草及维护等管理费用。

1. 金桂

根盘直径：6-8cm，冠丛高：200 以上，蓬径：180cm 以上，613 株。

2. 石楠

根盘直径：6-8cm，冠丛高：180cm，蓬径：150cm以上，1710株。

3. 珊瑚树

冠丛高：200cm 以上，蓬径：150cm 以上，774 株。

(四) 落叶花灌木，包括养护期 1 年内浇水、施肥、防治病虫害、修剪、除草及维护等管理费用。

1. 碧桃

根盘直径：8-10cm，冠丛高：300cm，蓬径：200cm 以上，136 株。

2. 西府海棠

根盘直径：8-10cm，冠丛高：300cm以上，蓬径：200cm以上，672株。

(五) 草花地被，包括养护期 1 年内浇水、施肥、防治病虫害、修剪、除草及维护等管理费用。

1. 刚竹

高度：400cm 以上，单位面积株数：4 墩/m² ，4-6 根/墩，2-3 年生，91749 株。

2. 迎春

株高或蓬径：枝长 70cm 以上，冠 70cm 以上，单位面积株数：16 株/m² ，5 个分支以上，67020.25m² 。

3. 丰花月季

单位面积株数：16 株/m² ，63828m² 。

4. 草坪 早熟禾：黑麦草：高羊茅=7：2：1，满铺，86303.4m² 。

(六) 水生植物，含养护期 1 年内浇水、施肥、防治病虫害、修剪、除

草及维护等管理费用。

1. 菖蒲

单位面积株数：25 丛/m² ， 3-5 芽/丛， 16605.35m² 。

2. 香蒲

单位面积株数：25丛/m² ， 3-5芽/丛， 14818m² 。

3. 芦苇

单位面积株数：16 株/m² ， 749m² 。

4. 黄菖蒲

单位面积株数：25 丛/m² ， 3-5 芽/丛， 4264m² 。

5. 花叶芦竹

单位面积株数：25株/m² ， 养护期：1年， 1261m² 。

(七) 清单外乔木，含养护期1年内浇水、施肥、防治病虫害、修剪、除草及维护等管理费用。

1. 国槐 A

胸径或干径：40-45cm，株高、冠径：枝下高 350cm 以上、冠 450cm 以上，31 株。

2. 丛生国槐

胸径或干径：40-45cm,5-6 丛生，株高、冠径：高 600cm 以上、冠 500cm 以上，3 株。

3. 榔榆A

胸径或干径：50cm，株高、冠径：枝下高 400cm 以上、冠 450cm 以上，1 株。

4. 榔榆

胸径或干径：40-45cm，株高、冠径：枝下高350cm以上、冠450cm以上，13株。

5. 朴树 A

胸径或干径：40-45cm，株高、冠径：枝下高 350cm 以上、冠 450cm 以上，1 株。

6. 银杏 A

胸径或干径：35-40cm，株高、冠径：枝下高300cm以上、冠450cm以上，36株。

7. 银杏 B

胸径或干径：20-25cm，株高、冠径：枝下高 300cm 以上、冠 400cm 以上，22 株。

8. 皂荚

胸径或干径：30-35cm，株高、冠径：枝下高300cm以上、冠400cm以上，2株。

9. 美国红枫

胸径或干径：10-12cm，株高、冠径：枝下高 250cm 以上、冠 300cm 以上，3671 株。

10. 日本红枫

地径：10-12cm，冠径：冠 300cm 以上，23 株。

11. 樱花A

地径：15-18cm，冠径：冠300cm以上，70株。

12. 西府海棠 A

地径：15-18cm，冠径：冠 300cm 以上，14 株。

13. 乌桕 A

胸径：18-20cm，株高、冠径：高 350cm 以上、冠 300cm 以上，63 株。

14. 大叶女贞C

胸径或干径：25-30cm，株高、冠径：高350cm以上、冠300cm以上，4 株。

15. 大叶女贞 A

胸径或干径：20-25cm，株高、冠径：高 350cm 以上、冠 300cm 以上，74 株。

16. 大叶女贞 B

胸径或干径：18-20cm，株高、冠径：高 350cm 以上、冠 300cm 以上，28 株。

17. 紫薇A

胸径或干径：15-18cm，冠径：冠250cm以上，12株。

18. 紫薇 B

地径：5-6cm，冠 250cm 以上，19 株。

19. 丛生紫薇

单株胸径：8-10cm，5-6 杆丛生，冠径：冠 400cm 以上，高 550cm 以上，543 株。

20. 碧桃A

地径：12-15cm，冠径：冠250cm以上，224株。

21. 丛生榉树

单株胸径：8-10cm，5-6杆丛生，冠径：冠400cm以上，高550cm以上，338 株。

22. 丛生五角枫

单株胸径：7-10cm，5-6 丛生，冠径：冠 400cm 以上，高 550cm 以上，110 株。

23. 丛生朴树

单株胸径：7-10cm，5-6 杆丛生，冠径：冠 400cm 以上，高 550cm 以上，45 株。

24. 刺槐

规格：胸径12~15cm，枝下高250cm，冠径：冠幅300cm以上，107株。

25. 金枝槐 A

胸径或干径：15-18cm，株高、冠径：高 350cm 以上、冠 300cm 以上，549 株。

26. 金叶榆

胸径或干径：15-18cm，株高、冠径：高 350cm 以上、冠 300cm 以上，240 株。

27. 美人梅A

地径：12-15cm，冠丛高：200cm以上，蓬径：180cm以上，423株。

28. 红梅

地径：12-15cm，冠丛高：200cm 以上，蓬径：180cm 以上，282 株。

29. 石楠 A

地径：10-12cm，冠径：冠 180cm 以上，134 株。

30. 花石榴

地径：8-10cm，冠径：冠 180cm 以上，81 株。

31. 北美海棠

地径：8-10cm，冠径：冠180cm以上，370株。

32. 石楠球 A

冠丛高：150cm 以上，蓬径：200cm 以上，26 株。

33. 石楠球 B

冠丛高：100cm 以上，蓬径：120cm 以上，18 株。

34. 大叶黄杨球A

冠丛高：150cm以上，蓬径：200cm以上，6株。

35. 大叶黄杨球 B

冠丛高：100cm 以上，蓬径：120cm 以上，38 株。

36. 金叶女贞球

冠丛高：100cm 以上，蓬径：120cm 以上，79 株。

37. 海桐球A

冠丛高：150cm以上，蓬径：200cm以上，8株。

38. 海桐球B

冠丛高：100cm以上，蓬径：120cm以上，29株。

39. 造型月季球

规格：冠幅 80-100cm，62 株。

(八) 清单外地被，包括养护期 1 年内浇水、施肥、防治病虫害、修剪、除草及维护等管理费用。

1. 小叶扶芳藤

单位面积株数：36 株/m² ， 112829m² 。

2. 小叶女贞

单位面积株数：36 株/m² ， 4819m² 。

3. 金叶女贞

单位面积株数：36株/m² ， 16434m² 。

4. 大叶黄杨

单位面积株数：36 株/m² ， 53481.04m² 。

5. 红叶石楠

单位面积株数：36 株/m² ， 10913m² 。

6. 沙地柏

单位面积株数：25株/m² ， 25181m² 。

7. 洒金柏

规格：高 60cm，3 个分枝以上，25 株/m²，690m² 。

8. 红花酢浆草

单位面积株数：36 株/m² ， 604m² 。

9. 睡莲

规格：3个芽以上，2~3盆/m²，6089m² 。

10. 大叶黄杨

单位面积株数：36 株/m² ， 3004m² 。

11. 洒金柏（图案文字）

规格：高 60cm，3 个分枝以上，25 株/m²，1115m² 。

12. 红叶石楠（图案文字）

单位面积株数：36株/m² ， 2962m² 。

（九）其它植被与系统，含养护期 1 年内浇水、施肥、防治病虫害、修剪、除草及维护等管理费用。

1. 造型黑松

株高、冠径：冠 400cm 以上，107 株。

2. 金桂 A

地径：12-15cm，冠径：高 250cm、冠 200cm 以上，205 株。

3. 连翘

株高或蓬径：枝长100cm以上，单位面积株数：16株/m²，5个分支以上，1542m²。

4. 南天竹

株高或蓬径：高 70cm 以上，单位面积株数：25 株/m²，3 个分支以上，24203m²。

5. 八角金盘

单位面积株数：25 株/m²，2080.8m²。

(十) 中原路节点防汛道路，主要包括维修期1年内道路的日常养护、路面损坏的拆除及修复。

1. 沥青混凝土路面维修，24886.38m²。

2. 水泥混凝土路面维修，4255.80m²。

(十一) 其它道路维修，主要包括维修期 1 年内道路的日常养护、路面损坏的拆除及修复。

1. 陶粒透水砖路面维修，387.14m²。

2. 沥青混凝土路面维修（右岸小广场），546.18m²。

3. 水泥混凝土路面维修（中原桥下小广场），966.22m²。

(十二) 南水北调倒虹吸~南张路堤顶道路，主要包括维修期1年内道路的日常养护、路面损坏的拆除及修复。

1. 沥青混凝土路面维修，47386.80m²。

2. 水泥混凝土路面维修，2285.40m²。

(十三) 电气系统维修 (含电气管线、路灯等设备器具的日常养护及维修)，维修期1年，1项。

(十四) 给水系统维修 (含给水管线、喷头等设备器具的日常养护及维修)，维修期1年，1项。

四、商务要求

1. 项目实施地点：焦作市大沙河境内；

2. 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三年；

3. 质量要求：以通过水利相关部门审定为准，并符合国家、行业、地方政府有关法律法规、技术标准、规范、规定和强制性要求等；

4. 付款方式：合同执行中，甲方委托其下属单位焦作市河湖事务中心代为管理，每月对中标单位服务质量考核一次（专家每季度考核一次），根据《焦作市水利局大沙河中原路节点绿化养护考核办法》考核结果，合格后每季度拨付一次养护费用，支付每年合同价的25%。每次支付前提供发票。

五、服务要求

1. 乙方在确定的范围内以包工、包料、包机械工具、包质量、包安全的方式实施管养总承包。

2. 管养所需的材料、成品、设备等，均由乙方自行解决，但必须符合国家有关绿化管养作业技术规程、规范要求。

六、项目人数及费用

人员配置要求：中标人日常作业工人人数不低于70名，年龄不得超过60岁，工资每人每月不得低于焦作市月最低工资标准，除管理人员外，绿化养护人员尽可能多吸纳当地失地农民或下岗工人。中标人必须为管理以

及养护等人员购买工伤保险、人身义务伤害保险等。中标人须为本项目专门配备 1 辆大型封闭式垃圾运输车、1 辆洒水车、5 辆电动垃圾保洁车、1 台鼓风机、3 台喷药机、4 台电动绿篱机、4 台抽水机、4 台打草机/推草机、6 台割灌机。

项目实施管理期内，投标报价为一年养护工作的所有费用，以人民币元为计算单位。投标人的报价采用总价包干的方式，包括人力费用（含养老保险费、医疗保险费、失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人员人身意外伤害保险费，岗位津贴和福利待遇等）；管理、使用和维护其在管护期间管养所需的材料、成品、设备、装备等费用；养护工作期间所需其他设备、物资及费用；实施工作所需的措施费，税金、利润等。合同价格不因物价变动及规范性、指导性、政策性文件等发生变化等因素而调整。

养护管理考核内容

中标人必须服从招标人的管理、考核和监督，按照《焦作市水利局大沙河中原路节点绿化养护考核办法》进行安全、文明、合法作业，招标人焦作市水利局委托其下属单位焦作市河湖事务中心代为管理，焦作市河湖事务中心每月组织有关人员对标人考核验收一次（园林专家每季度考核验收一次）。验收内容：

采用月度考核，由焦作市河湖事务中心组织考评组对考核样本进行现场考核，每月考核一次（每季度园林专家验收一次，要进行考核计分），采用重点地段必查，一般地段随机抽取的方法。常态督导由监管人员采取不定时间、地点、现场拍照等方式对绿地管理工作质量、人员到岗情况进行核查，每月 2--3 次。

考核查看树木、苗木、草坪等生长是否旺盛、冠形是否丰满、修剪是否及时、造型是否美观、曲线是否圆润、有无缺株断带、有无病虫害发生，树干有无萌生枝条、有无枯死枝条、有无杂物及垃圾附着、土壤是否疏松、

墒情是否良好、树篦是否完整无损毁、有无设计外杂草侵入等。各类园林设施、道路广场及其它是否保护良好、有无残缺、有无乱贴乱挂乱扯现象、休息设施是否干净整洁、垃圾桶是否定期清理和消毒、道路广场是否定时清扫、是否全日保洁、地面有无破损和杂物堆放、有无安全隐患。是否按要求配置机械设备并保证其运行良好。验收标准以通过水利相关部门审定为准，并符合国家、行业、地方政府有关法律法规、技术标准、规范、规定和强制性要求等。

管理人员职责表

人员构成	人员职责	服务方式	人数
项目经理	必须是本公司专业技术人员，有高效处理投诉、协调临时任务的能力，工作中执行有关规章制度、技术规范、质量标准，负责日常业务管理和监督落实。	完全服务本项目	1人
施工技术员	协助项目经理完成日常技术管理，协调各方资源，指导除草、修剪、浇水、施肥、病虫害防治、防范人为破坏、盗窃、补植、保洁等，监督养护过程，保证质量达到要求。	完全服务本项目	不低于1人
质量员	也是质检员，协助项目经理负责质量控制和管理工作，组织职工学习质量验收规范和质量标准，定期检查养护质量情况，发现养护不合格的应责成返工，参加质量事故调查，提出事故处理意见，按照要求收集、审查、整理有关报告，督促养护班组做好质量自检工作。	完全服务本项目	不低于1人
安全员	根据养护安全问题，对员工进行日常安全管理培训，建立控制突发性事故制度，全面履行安全职责，不定时巡查，排查各类有关安全隐患，制定合理治理方案，确保员工无违法犯罪，消除重大安全隐患。	完全服务本项目	不低于1人

材料员	熟悉各种园林绿化材料的技术性能、标准以及规定，掌握其市场价格动态，根据采购清单，制定采购计划，在规定时间内及时采购所需的材料，并对所采购的材料质量负责。	完全服务本项目	不低于1人
造价员	精通园林专业理论知识，做好项目人工费、材料费、机械费、设备费的收集、整理、分析工作。编制项目材料设备总计划，编制去除枯死株、枝及残花用度及材料调差，协助财务进行成本核算，参与采购材料和设备，做好工程造价文件汇总和存档工作。	完全服务本项目	不低于1人

绿化养护考核评分表

工程名称：焦作市大沙河生态治理项目-中原路节点绿化及南水北调倒虹吸至南张路堤顶道路工程养护项目				
序号	考核内容	养护管理要求	评分标准	评分
一	种植工程养护（100分）			
1	乔木养护 15分	树木生长旺盛、无病虫害发生，树干无萌生枝条、无枯死枝条、无乱扯乱挂枝条，树穴无垃圾杂草、树篦完整无损毁、土质疏松、墒情良好，行道树无缺株、无死树干桩。	缺少一项扣1.5分，扣完为止。	
2	灌木养护 10分	苗木生长旺盛、冠形丰满、树型美观、无病虫害、栽植地或株下无垃圾、无杂草、土壤疏松、墒情好、及时修剪残花败叶、清理枯死衰败枝条、无病虫害。	缺少一项扣1分，扣完为止。	
3	草花地被养护 20分	苗木生长旺盛、图案整齐效果好、高低整齐划一、无杂草或垃圾附着、残花败叶及时清理、种植区边沿修剪整齐、土壤疏松、墒情好、无病虫害、无缺株；地被草坪生长旺盛、修剪适度均匀整齐无漏剪少剪现象、边缘切边整齐无草屑残留、无设计外杂草侵入、无垃圾无病虫害、土壤疏松、墒情好、暖季型草冬季有防火措施。	缺少一项扣1分，扣完为止。	
4	其他小灌木及绿篱养护 15分	苗木生长旺盛、修剪及时、造型美观、曲线圆润、横平竖直、无缺株断带、无枯死衰败苗木、无杂物及垃圾附着、墒情良好无干旱、整体景观效果突出、无病虫害。	缺少一项扣1.5分，扣完为止。	
5	水生植物养护及水面保洁 15分	水生植物生长旺盛、造型美观、无杂物及垃圾附着、无设计外杂草侵入、残花败叶及时清理、无病虫害、无缺株断带；水面整洁，无垃圾漂浮物，无设计外的水生植物。	缺少一项扣1.5分，扣完为止。	
6	给水系统、园林设施及其它 10分	给水管线、喷头等设备器具运行良好，无损坏；各类园林设施保护良好、无残缺、无乱贴乱挂乱扯现象、休息设施干净整洁、垃圾桶定期清理或消杀、道路广场卫生干净、定时清扫、全日保洁、地面无破损无杂物堆放。	缺少一项扣0.5分，扣完为止。	

7	新植苗木成活率、保存率 10分	新植苗木，（1）正常季节成活率（大乔木90%、灌木、小乔木95%、绿篱、草坪、地被98%为合格）。（2）反季节成活率（大乔木70%、灌木、小乔木75%、绿篱、草坪、地被85%为合格）。（3）保存率90%为合格	成活率、保存率每低于合格标准一个百分点扣1分。	
8	整体景观效果 5分	根据抽检区域的实际景观效果酌情评分。		
二	道路工程养护（60分）			
1	沥青混凝土路面养护 20分	沥青路面干净整洁，无坑槽、裂缝、拥包、沉陷、松散、泛油、波浪、麻面、冻胀、翻浆等病害；无泥土、杂物、可能损坏路面或妨碍交通的堆积物等；无积水、积雪、积冰等；路面、路肩和路缘石等无下沉、裂痕、破损；路肩无鱼鳞坑。	缺少一项扣1分，扣完为止。	
2	水泥混凝土路面养护 15分	路面干净整洁，无积水、无泥土和杂物；路面各种接缝的填缝料无缺损或溢出；路面、路肩和路缘石等无下沉、裂痕、破损；路肩无鱼鳞坑。	缺少一项扣1.5分，扣完为止。	
3	陶粒透水砖路面养护 10分	透水砖路面应平整、稳固，无空鼓、掉角及断裂等外观缺陷，填缝饱满无翘动现象，外观表面孔隙无堵塞，无颗粒残留；与路缘石、平石及其他构筑物应接顺，无积水现象。	缺少一项扣1分，扣完为止。	
4	电气系统养护 10分	各类电气管线、路灯等设备运行良好、无安全隐患、标识标牌清晰干净、无损坏。	缺少一项扣1分，扣完为止。	
5	整体道路效果 5分	根据抽检区域的实际道路效果酌情评分。		
合计总分				
综合得分率（%）	综合得分率=合计总分/160			

（一）月度考核采用百分比制

1. 月度考核分别对道路工程养护和种植工程养护进行打分，两个考核项目分别为100分和60分，满分160分。

2. 月度考核综合得分率在90%(含90%)以上者，全额拨付绿地养护费；

月度考核综合得分率在 90-70%(含 70%)者，按 100%得分率为标准，每低 1%，扣除当月养护费 1%，以此类推，据实拨付养护费；月度考核综合得分率在 70%以下者，暂停拨付养护费，责令整改。

3. 一年内累加 3 次月度考核综合得分率在 70%以下，终止养护合同。

(二) 常态督导

1. 养护单位不得转包、分包养护项目，否则，一经发现，管理单位有权终止本合同另行选择养护单位，并对养护单位已完成的养护不予支付费用。

2. 负责该项目的项目经理必须是公司专业技术人员，每月在养护现场不少于 20 天。其他在养护合同中明确的管理人员数量、人员名单、联系方式、身份证号码等向管理单位备案，作为考核考勤查岗的依据。项目经理和技术员、安全员、施工员、造价员、材料员、质量员必须完全服务本项目，保证 15 分钟内到达现场。否则按缺勤处理，每发现一次处罚 200 元/人次。

3. 养护工人上班时间统一着装、文明养护。养护单位每一万平方米绿化面积需安排不得少于 1 个绿化工人进行养护，如达不到工人数量，每发现一次处罚 200 元/人次。

4. 养护单位应严格按照《焦作市大沙河生态治理项目-中原路节点绿化及南水北调倒虹吸至南张路堤顶道路工程养护项目管理考核办法》及招标文件进行养护，完成管理单位下达的各项任务。在规定时间内若不能完成工作任务的，管理单位可另安排人员完成，费用在养护经费中扣减。

5. 养护期间发生的花草地被树木死亡、遗失、损坏，道路损毁的，由养护单位负责，按原要求标准在半个月内恢复到位，保证统一整齐景观效果。养护中用电、用水养护单位自行解决，不经批准严禁使用道路雨污水

管网进行浇水，否则给予经济处罚或终止合同。

6. 所有园林设施、景观小品、建筑物必须保持正常运转，整洁完好无缺损、无乱涂乱画。木质及铁艺品每年应油漆一次。景区内无杂草，发现景区内照明灯具毁坏或盗窃，保证随坏随修。

7. 其他事项按招投标文件、合同约定及相关法规、条例、标准执行，如遇国家相关政策法规、省市有关条例规定、行业标准以及项目实际情况调整，该办法应相应进行补充完善，并以调整后的管理考核办法为准。

六、其他要求

实施期间的人身安全问题应由中标人自行负责，招标人不承担任何责任（要求投标人对本项目实施期间的人身安全问题做出承诺）。养护期间发生的花草树木死亡、遗失、损坏，中标人要负责自行及时补栽。

第四部分 投标文件内容及格式

注：1、电子投标文件应按照统一的“电子投标文件制作工具”以及招标文件要求进行制作编制，否则可能影响对投标文件的评价；

2、投标人请按照以下文件的要求格式、内容、顺序制作投标文件，并编制目录及页码；

3、本部分格式仅供参考，除未实质性响应外，不以格式有偏差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投标文件内容

项 目	审核内容	格式	顺序
投标文件的封面及目录	投标文件的封皮	格式 1	1-1
	投标文件的目录	格式 2	1-2
资格性证明材料	焦作市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信用承诺函	格式 3	2-1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或授权委托书	格式 4	2-2
	项目负责人具有园林绿化类中级及以上职称证且为投标企业正式员工	自拟	2-3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须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	自拟	2-4
	中小企业声明函	格式 5	2-5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监狱企业证明文件（若是需提供）	格式 6	2-6
	其他资格证明材料	自拟	2-7
符合性证明材料	投标承诺函	格式 7	3-1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格式 8	3-2
	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格式 9	3-3
	开标一览表	格式 10	3-4
	项目工程投标价	格式 11	3-5
	技术服务响应表	格式 12	3-6
	商务响应表	格式 13	3-7

	方案、项目负责人一览表、参加本项目组成人员表	格式 14	3-8
	本项目实施期间的人身安全问题承诺书	自拟	3-9
	招标文件要求的必须提供的其他材料	自拟	3-10
其他材料	投标人认为有必要且能响应评分细则中各项要求的其他材料	自拟	4-1

重要提示：

1. 投标人提供的证明材料，除需要投标人填报或有特殊说明外，均须提供该材料的扫描件。
2. 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时，对于给定格式的文件内容，须按照给定的标准格式进行填报；对于没有给定标准格式的文件内容，可以自行设计。
3. 以上材料要求提供原件扫描件须编制于响应性文件内；
4. 以上有关材料原件因年检、换证等原因在评标时不能提供的，可以提供发证机关的书面证明材料，并编制于投标文件内。

封 面

_____（项目名称）

投 标 文 件

（采购编号：_____）

（项目编号：_____）

招 标 人：_____

投 标 人：_____（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电子签章）

地 址：_____

日 期：_____年__月__日

格式 2

目 录

资格性证明材料

1.1 焦作市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信用承诺函·····	所在页码
1.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或授权委托书·····	所在页码
·····	
·····	

符合性证明文件

2.1 投标函所在页码

2.2 开标一览表.....所在页码

.....

2. X 商务响应表.....所在页码

其他证明文件

3.1.....

格式 3

焦作市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信用承诺函

致（招标人）：

供应商名称：_____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_____

供应商地址：_____

我单位自愿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依法诚信经营，无条件遵守本次政府采购活动的各项规定。我单位郑重承诺，本单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1. 我单位具有符合采购文件资格要求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 我单位具有符合采购文件资格要求的财务状况报告。

3. 我单位具有符合采购文件资格要求的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记录的良好记录。

4. 我单位具有符合采购文件资格要求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若我单位承诺不实，自愿承担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法律责任。

承诺供应商（全称并加盖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签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注：1. 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按此模板提供承诺函，未提供视为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按无效投标处理。

2. 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其他组织的为负责人）或者授权代表的签字或盖章应真实、有效，如由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的，应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格式 4

格式 4-1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的, 出具此证明书)

_____同志, 系我单位法定代表人, 任_____

职务。

特此证明。

附: 联系地址:

联系电话:

(※此处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投标人名称 (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格式 4-2

授权委托书

(委托代理人参加投标的，出具此授权委托书)

委托人授权_____ (被委托人的姓名、职务) 为委托人的委托代理人，就采购编号_____项目编号_____的_____项目及合同的执行，以本单位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

本授权书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委托人：单位名称 (单位公章)

被授权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电子签章)

(※此处附被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

年 月 日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人，营业收入为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万元¹，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人，营业收入为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注：1.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 中小企业划分标准见工业和信息化部 国家统计局 国家发展改革委 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

本项目的物所属行业：其他未列明行业。

格式 6

格式 6-1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如有）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

格式 6-2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如有）

（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注：在投标文件中 附扫描件

定给予的处罚。

9、与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请寄：

地址：

邮箱：

电话：

传真：

投标人名称：（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电子签章）

年 月 日

格式 8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投标人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话		
	传真			网址		
营业执照号						
税务登记证号						
组织机构代码证号						
法定代表人	姓名			职务		
注册资金				成立时间		
开户银行				账号		
经营范围						
备注						

注：投标人可根据实际情况自行添加表格内容。

投标人名称：（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电子签章）

年 月 日

格式 9

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在 _____ 招标活动中，我单位郑重承诺：

一、公平竞争参加本次招标活动。

二、杜绝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行为。不向国家工作人员、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评审专家及其亲属提供礼品、有价证券、购物券、回扣、佣金、咨询费、劳务费、赞助费、宣传费、宴请；不为其报销各种消费凭证，不支付其旅游、娱乐等费用。

三、若出现上述行为，我单位及参与投标的工作人员愿意接受按照国家法律法规等有关规定给予的处罚。

承诺人：单位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电子签章）

年 月 日

格式 10

开标一览表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采购编号			
项目编号			
项目负责人		职称证书及 编号	
合同履行期限			
每年投标总价	大写：		
	小写：		
投标总价	大写：		
(三年合计金额)	小写：		

注：1. 供应商可根据实际情况自行添加表格内容。

2. 报价一经涂改，应在涂改处加盖单位公章或法定代表人电子签章，否则其响应作无效投标文件处理。

3. 所有价格均应为人民币报价，金额单位为元。

4. 电子开标一览表中需填写投标总价（三年合计金额）。

投标人名称：（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电子签章）

年 月 日

格式 11

项目工程投标价

工程名称：中原路节点绿化及南水北调倒虹吸至南张路堤顶道路工程养护

序号	单项工程名称	金额(元)	备注
1	道路工程		
2	种植工程		
3	措施费		
4	规费		
5	税金		
6	利润		
	合计		

措施费：技术措施费、安全文明施工费和其他措施费

单位工程投标价

工程名称：中原路节点绿化及南水北调倒虹吸至南张路堤顶道路工程养护

序号	汇总内容	金额(元)	其中：暂估价(元)
	道路工程		
1	道路工程		
2	其它		
	合计		

单位工程投标价

工程名称：中原路节点绿化及南水北调倒虹吸至南张路堤顶道路工程养护

序号	汇 总 内 容	金 额(元)	其中：暂估价(元)
	种植工程		
1	常绿乔木		
2	落叶乔木		
3	常绿灌木		
4	落叶花灌木		
5	草花地被		
6	水生植物		
7	清单外乔木		
8	清单外地被		
9	其它		
	合计		

分项工程计价表

工程名称：种植工程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元)		
					综合单价	合价	备注
	常绿乔木						
1	雪松养护费	1. 规格：株高、冠径：高 500cm 以上、冠 350cm 以上。 2. 养护期：1 年（含浇水、施肥、防治病虫害、修剪、除草及维护等管理费用）。 3. 其他：符合甲方及相关规范要求。	株	642			
2	油松养护费	1. 规格：胸径或干径：10-12cm，株高、冠径：高 350cm 以上、冠 300cm 以上。 2. 养护期：1 年（含浇水、施肥、防治病虫害、修剪、除草及维护等管理费用）。 3. 其他：符合甲方及相关规范要求。	株	1365			
3	大叶女贞养护费	1. 规格：胸径或干径：10-12cm，株高、冠径：高 350cm 以上、冠 300cm 以上。 2. 养护期：1 年（含浇水、施肥、防治病虫害、修剪、除草及维护等管理费用）。 3. 其他：符合甲方及	株	871			

		相关规范要求。					
4	广玉兰养护费	1. 规格：胸径或干径：10-12cm，株高、冠径：高 350cm 以上、冠 300cm 以上。 2. 养护期：1 年（含浇水、施肥、防治病虫害、修剪、除草及维护等管理费用）。 3. 其他：符合甲方及相关规范要求。	株	171			
5	枇杷养护费	1. 规格：胸径或干径：8-10cm，株高、冠径：高 300cm 以上、冠 250cm 以上。 2. 养护期：1 年（含浇水、施肥、防治病虫害、修剪、除草及维护等管理费用）。 3. 其他：符合甲方及相关规范要求。	株	81			
6	白皮松养护费	1. 规格：株高、冠径：高 450cm 以上、冠 350cm 以上。 2. 养护期：1 年（含浇水、施肥、防治病虫害、修剪、除草及维护等管理费用）。 3. 其他：符合甲方及相关规范要求。	株	1180			
	落叶乔木						
1	乌桕养护费	1. 规格：胸径或干径：12-15cm，株高、冠径：高 350cm 以	株	152			

		<p>上、冠 300cm 以上。</p> <p>2. 养护期:1 年 (含浇水、施肥、防治病虫害、修剪、除草及维护等管理费用)。</p> <p>3.其他:符合甲方及相关规范要求。</p>					
2	国槐养护费	<p>1. 规格: 胸径或干径: 12-15cm, 株高、冠径: 枝下高 250cm 以上、冠 350cm 以上。</p> <p>2. 养护期:1 年 (含浇水、施肥、防治病虫害、修剪、除草及维护等管理费用)。</p> <p>3.其他:符合甲方及相关规范要求。</p>	株	600			
3	金枝槐养护费	<p>1. 规格: 胸径或干径: 12-15cm, 株高、冠径: 枝下高 250cm 以上、冠 350cm 以上。</p> <p>2. 养护期:1 年 (含浇水、施肥、防治病虫害、修剪、除草及维护等管理费用)。</p> <p>3.其他:符合甲方及相关规范要求。</p>	株	297			
4	金枝柳养护费	<p>1. 规格: 胸径或干径: 12-15cm, 株高、冠径: 枝下高 250cm 以上、冠 350cm 以上。</p> <p>2. 养护期:1 年 (含浇水、施肥、防治</p>	株	101			

		病虫害、修剪、除草及维护等管理费用)。 3.其他:符合甲方及相关规范要求。					
5	朴树养护费	1.规格:胸径或干径:12-15cm,株高、冠径:枝下高250cm以上、冠350cm以上。 2.养护期:1年(含浇水、施肥、防治病虫害、修剪、除草及维护等管理费用)。 3.其他:符合甲方及相关规范要求。	株	269			
6	五角枫养护费	1.规格:胸径或干径:10-12cm,株高300cm以上。 2.养护期:1年(含浇水、施肥、防治病虫害、修剪、除草及维护等管理费用)。 3.其他:符合甲方及相关规范要求。	株	674			
7	银杏养护费	1.规格:胸径或干径:12-15cm,株高300cm以上。 2.养护期:1年(含浇水、施肥、防治病虫害、修剪、除草及维护等管理费用)。 3.其他:符合甲方及相关规范要求。	株	1653			
	常绿灌木						

1	金桂养护费	<p>1. 规格：根盘直径：6-8cm，冠丛高：200以上，蓬径：180cm以上。</p> <p>2. 养护期：1年（含浇水、施肥、防治病虫害、修剪、除草及维护等管理费用）。</p> <p>3. 其他：符合甲方及相关规范要求。</p>	株	613			
2	石楠养护费	<p>1. 规格：根盘直径：6-8cm，冠丛高：180cm，蓬径：150cm以上。</p> <p>2. 养护期：1年（含浇水、施肥、防治病虫害、修剪、除草及维护等管理费用）。</p> <p>3. 其他：符合甲方及相关规范要求。</p>	株	1710			
3	珊瑚树养护费	<p>1. 规格：冠丛高：200cm以上，蓬径：150cm以上。</p> <p>2. 养护期：1年（含浇水、施肥、防治病虫害、修剪、除草及维护等管理费用）。</p> <p>3. 其他：符合甲方及相关规范要求。</p>	株	774			
	落叶花灌木						
1	碧桃养护费	<p>1. 规格：根盘直径：8-10cm，冠丛高：300cm，蓬径：200cm以上。</p> <p>2. 养护期：1年（含</p>	株	136			

		浇水、施肥、防治病虫害、修剪、除草及维护等管理费用)。 3.其他:符合甲方及相关规范要求。					
2	西府海棠养护费	1.规格:根盘直径:8-10cm,冠丛高:300cm以上,蓬径:200cm以上。 2.养护期:1年(含浇水、施肥、防治病虫害、修剪、除草及维护等管理费用)。 3.其他:符合甲方及相关规范要求。	株	672			
	草花地被						
1	刚竹养护费	1.规格:高度:400cm以上,单位面积株数:4墩/m ² ,4-6根/墩,2-3年生。 2.养护期:1年(含浇水、施肥、防治病虫害、修剪、除草及维护等管理费用)。 3.其他:符合甲方及相关规范要求。	株	91749			
2	迎春养护费	1.规格:株高或蓬径:枝长70cm以上,冠70cm以上,单位面积株数:16株/m ² ,5个分支以上。 2.养护期:1年(含浇水、施肥、防治病虫害、修剪、除	m ²	67020.25			

		草及维护等管理费用)。 3.其他:符合甲方及相关规范要求。					
3	丰花月季养护费	1.规格:单位面积株数:16株/m ² 。 1.养护期:1年(含浇水、施肥、防治病虫害、修剪、除草及维护等管理费用)。 2.符合甲方及相关规范要求。	m ²	63828			
4	草坪早熟禾:黑麦草:高羊茅养护费	1.规格:草坪早熟禾:黑麦草:高羊茅=7:2:1,满铺。 2.养护期:1年(含浇水、施肥、防治病虫害、修剪、除草及维护等管理费用)。 3.其他:符合甲方及相关规范要求。	m ²	86303.4			
	水生植物						
1	菖蒲养护费	1.规格:单位面积株数:25丛/m ² ,3-5芽/丛。 2.养护期:1年(含浇水、施肥、防治病虫害、修剪、除草及维护等管理费用)。 3.其他:符合甲方及相关规范要求。	m ²	16605.35			
2	香蒲养护费	1.规格:单位面积株数:25丛/m ² ,3-5芽/丛。 2.养护期:1年(含	m ²	14818			

		浇水、施肥、防治病虫害、修剪、除草及维护等管理费用)。 3.其他:符合甲方及相关规范要求。					
3	芦苇养护费	1.规格:单位面积株数:16株/m ² 。 2.养护期:1年(含浇水、施肥、防治病虫害、修剪、除草及维护等管理费用)。 3.其他:符合甲方及相关规范要求。	m ²	749			
4	黄菖蒲养护费	1.规格:单位面积株数:25丛/m ² ,3-5芽/丛。 2.养护期:1年(含浇水、施肥、防治病虫害、修剪、除草及维护等管理费用)。 3.其他:符合甲方及相关规范要求。	m ²	4264			
5	花叶芦竹养护费	1.规格:单位面积株数:25株/m ² 。 2.养护期:1年(含浇水、施肥、防治病虫害、修剪、除草及维护等管理费用)。 3.其他:符合甲方及相关规范要求。	m ²	1261			
	清单外乔木						
1	国槐 A 养护费	1.规格:胸径或干径:40-45cm,株高、冠径:枝下高 350cm	株	31			

		<p>以上、冠 450cm 以上。</p> <p>2. 养护期:1 年 (含浇水、施肥、防治病虫害、修剪、除草及维护等管理费用)。</p> <p>3.其他:符合甲方及相关规范要求。</p>					
2	丛生国槐养护费	<p>1. 规格: 胸径或干径: 40-45cm, 5-6 丛生, 株高、冠径: 高 600cm 以上、冠 500cm 以上。</p> <p>2. 养护期:1 年 (含浇水、施肥、防治病虫害、修剪、除草及维护等管理费用)。</p> <p>3.其他:符合甲方及相关规范要求。</p>	株	3			
3	榔榆 A 养护费	<p>1. 规格: 胸径或干径: 50cm, 株高、冠径: 枝下高 400cm 以上、冠 450cm 以上。</p> <p>2. 养护期:1 年 (含浇水、施肥、防治病虫害、修剪、除草及维护等管理费用)。</p> <p>3.其他:符合甲方及相关规范要求。</p>	株	1			
4	榔榆养护费	<p>1. 规格: 胸径或干径: 40-45cm, 株高、冠径: 枝下高 350cm 以上、冠 450cm 以上。</p> <p>2. 养护期:1 年 (含</p>	株	13			

		浇水、施肥、防治病虫害、修剪、除草及维护等管理费用)。 3.其他:符合甲方及相关规范要求。					
5	朴树 A 养护费	1.规格:胸径或干径:40-45cm,株高、冠径:枝下高 350cm 以上、冠 450cm 以上。 2.养护期:1年(含浇水、施肥、防治病虫害、修剪、除草及维护等管理费用)。 3.其他:符合甲方及相关规范要求。	株	1			
6	银杏 A 养护费	1.规格:胸径或干径:35-40cm,株高、冠径:枝下高 300cm 以上、冠 450cm 以上。 2.养护期:1年(含浇水、施肥、防治病虫害、修剪、除草及维护等管理费用)。 3.其他:符合甲方及相关规范要求。	株	36			
7	银杏 B 养护费	1.规格:胸径或干径:20-25cm,株高、冠径:枝下高 300cm 以上、冠 400cm 以上。 2.养护期:1年(含浇水、施肥、防治病虫害、修剪、除草及维护等管理费用)	株	22			

		用)。 3.其他:符合甲方及相关规范要求。					
8	皂荚养护费	1.规格:胸径或干径:30-35cm,株高、冠径:枝下高300cm以上、冠400cm以上。 2.养护期:1年(含浇水、施肥、防治病虫害、修剪、除草及维护等管理费用)。 3.其他:符合甲方及相关规范要求。	株	2			
9	美国红枫养护费	1.规格:胸径或干径:10-12cm,株高、冠径:枝下高250cm以上、冠300cm以上。 2.养护期:1年(含浇水、施肥、防治病虫害、修剪、除草及维护等管理费用)。 3.其他:符合甲方及相关规范要求。	株	3671			
10	日本红枫养护费	1.规格:地径:10-12cm,冠径:冠300cm以上。 2.养护期:1年(含浇水、施肥、防治病虫害、修剪、除草及维护等管理费用)。 3.其他:符合甲方及相关规范要求。	株	23			
11	樱花A养护费	1.规格:地径:15-18cm,冠径:冠	株	70			

		<p>300cm 以上。</p> <p>2. 养护期:1 年 (含浇水、施肥、防治病虫害、修剪、除草及维护等管理费用)。</p> <p>3.其他:符合甲方及相关规范要求。</p>					
12	西府海棠 A 养护费	<p>1. 规格: 地径: 15-18cm, 冠径: 冠 300cm 以上。</p> <p>2. 养护期:1 年 (含浇水、施肥、防治病虫害、修剪、除草及维护等管理费用)。</p> <p>3.其他:符合甲方及相关规范要求。</p>	株	14			
13	乌桕 A 养护费	<p>1. 规格: 胸径: 18-20cm, 株高、冠径: 高 350cm 以上、冠 300cm 以上。</p> <p>2. 养护期:1 年 (含浇水、施肥、防治病虫害、修剪、除草及维护等管理费用)。</p> <p>3.其他:符合甲方及相关规范要求。</p>	株	63			
14	大叶女贞 C 养护费	<p>1. 规格: 胸径或干径: 25-30cm, 株高、冠径: 高 350cm 以上、冠 300cm 以上。</p> <p>2. 养护期:1 年 (含浇水、施肥、防治病虫害、修剪、除草及维护等管理费用)。</p> <p>3.其他:符合甲方及</p>	株	4			

		相关规范要求。					
15	大叶女贞 A 养护费	<p>1. 规格：胸径或干径：20-25cm，株高、冠径：高 350cm 以上、冠 300cm 以上。</p> <p>2. 养护期：1 年（含浇水、施肥、防治病虫害、修剪、除草及维护等管理费用）。</p> <p>3. 其他：符合甲方及相关规范要求。</p>	株	74			
16	大叶女贞 B 养护费	<p>1. 规格：胸径或干径：18-20cm，株高、冠径：高 350cm 以上、冠 300cm 以上。</p> <p>2. 养护期：1 年（含浇水、施肥、防治病虫害、修剪、除草及维护等管理费用）。</p> <p>3. 其他：符合甲方及相关规范要求。</p>	株	28			
17	紫薇 A 养护费	<p>1. 规格：胸径或干径：15-18cm，冠径：冠 250cm 以上。</p> <p>2. 养护期：1 年（含浇水、施肥、防治病虫害、修剪、除草及维护等管理费用）。</p> <p>3. 其他：符合甲方及相关规范要求。</p>	株	12			
18	紫薇 B 养护费	<p>1. 规格：地径：5-6cm，冠 250cm 以上。</p> <p>2. 养护期：1 年（含浇水、施肥、防治</p>	株	19			

		病虫害、修剪、除草及维护等管理费用)。 3.其他:符合甲方及相关规范要求。					
19	丛生紫薇养护费	1.规格:单株胸径:8-10cm,5-6杆丛生,冠径:冠400cm以上,高550cm以上。 2.养护期:1年(含浇水、施肥、防治病虫害、修剪、除草及维护等管理费用)。 3.其他:符合甲方及相关规范要求。	株	543			
20	碧桃 A 养护费	1.规格:地径:12-15cm,冠径:冠250cm以上。 2.养护期:1年(含浇水、施肥、防治病虫害、修剪、除草及维护等管理费用)。 3.其他:符合甲方及相关规范要求。	株	224			
21	丛生榉树养护费	1.规格:单株胸径:8-10cm,5-6杆丛生,冠径:冠400cm以上,高550cm以上。 2.养护期:1年(含浇水、施肥、防治病虫害、修剪、除草及维护等管理费用)。 3.其他:符合甲方及相关规范要求。	株	338			

22	丛生五角枫养护费	<p>1. 规格：单株胸径：7-10cm，5-6 丛生，冠径：冠 400cm 以上，高 550cm 以上。</p> <p>2. 养护期：1 年（含浇水、施肥、防治病虫害、修剪、除草及维护等管理费用）。</p> <p>3.其他：符合甲方及相关规范要求。</p>	株	110			
23	丛生朴树养护费	<p>1. 规格：单株胸径：7-10cm，5-6 杆丛生，冠径：冠 400cm 以上，高 550cm 以上。</p> <p>2. 养护期：1 年（含浇水、施肥、防治病虫害、修剪、除草及维护等管理费用）。</p> <p>3.其他：符合甲方及相关规范要求。</p>	株	45			
24	刺槐养护费	<p>1. 规格：规格：胸径 12~15cm，枝下高 250cm，冠径：冠幅 300cm 以上。</p> <p>2. 养护期：1 年（含浇水、施肥、防治病虫害、修剪、除草及维护等管理费用）。</p> <p>3.其他：符合甲方及相关规范要求。</p>	株	107			
25	金枝槐 A 养护费	<p>1. 规格：胸径或干径：15-18cm，株高、冠径：高 350cm 以上、冠 300cm 以上。</p> <p>2. 养护期：1 年（含</p>	株	549			

		浇水、施肥、防治病虫害、修剪、除草及维护等管理费用)。 3.其他:符合甲方及相关规范要求。					
26	金叶榆养护费	1.规格:胸径或干径:15-18cm,株高、冠径:高350cm以上、冠300cm以上。 2.养护期:1年(含浇水、施肥、防治病虫害、修剪、除草及维护等管理费用)。 3.其他:符合甲方及相关规范要求。	株	240			
27	美人梅 A 养护费	1.规格:地径:12-15cm,冠丛高:200cm以上,蓬径:180cm以上。 2.养护期:1年(含浇水、施肥、防治病虫害、修剪、除草及维护等管理费用)。 3.其他:符合甲方及相关规范要求。	株	423			
28	红梅养护费	1.规格:地径:12-15cm,冠丛高:200cm以上,蓬径:180cm以上。 2.养护期:1年(含浇水、施肥、防治病虫害、修剪、除草及维护等管理费用)。 3.其他:符合甲方及相关规范要求。	株	282			

29	石楠 A 养护费	<p>1. 规格：地径：10-12cm，冠径：冠 180cm 以上。</p> <p>2. 养护期：1 年（含浇水、施肥、防治病虫害、修剪、除草及维护等管理费用）。</p> <p>3. 其他：符合甲方及相关规范要求。</p>	株	134			
30	花石榴养护费	<p>1. 规格：地径：8-10cm，冠径：冠 180cm 以上。</p> <p>2. 养护期：1 年（含浇水、施肥、防治病虫害、修剪、除草及维护等管理费用）。</p> <p>3. 其他：符合甲方及相关规范要求</p>	株	81			
31	北美海棠养护费	<p>1. 规格：地径：8-10cm，冠径：冠 180cm 以上。</p> <p>2. 养护期：1 年（含浇水、施肥、防治病虫害、修剪、除草及维护等管理费用）。</p> <p>3. 其他：符合甲方及相关规范要求。</p>	株	370			
32	石楠球 A 养护费	<p>1. 规格：冠丛高：150cm 以上，蓬径：200cm 以上。</p> <p>2. 养护期：1 年（含浇水、施肥、防治病虫害、修剪、除草及维护等管理费用）。</p> <p>3. 其他：符合甲方及</p>	株	26			

		相关规范要求。					
33	石楠球 B 养护费	<p>1. 规格：冠丛高：100cm 以上，蓬径：120cm 以上。</p> <p>2. 养护期：1 年（含浇水、施肥、防治病虫害、修剪、除草及维护等管理费用）。</p> <p>3.其他：符合甲方及相关规范要求。</p>	株	18			
34	大叶黄杨球 A 养护费	<p>1. 规格：冠丛高：150cm 以上，蓬径：200cm 以上。</p> <p>2. 养护期：1 年（含浇水、施肥、防治病虫害、修剪、除草及维护等管理费用）。</p> <p>3.其他：符合甲方及相关规范要求。</p>	株	6			
35	大叶黄杨球 B 养护费	<p>1. 规格：冠丛高：100cm 以上，蓬径：120cm 以上。</p> <p>2. 养护期：1 年（含浇水、施肥、防治病虫害、修剪、除草及维护等管理费用）。</p> <p>3.其他：符合甲方及相关规范要求。</p>	株	38			
36	金叶女贞球养护费	<p>1. 规格：冠丛高：100cm 以上，蓬径：120cm 以上。</p> <p>2. 养护期：1 年（含浇水、施肥、防治病虫害、修剪、除草及维护等管理费</p>	株	79			

		用)。 3.其他:符合甲方及相关规范要求。					
37	海桐球 A 养护费	1. 规格:冠丛高:150cm 以上,蓬径:200cm 以上。 2. 养护期:1 年(含浇水、施肥、防治病虫害、修剪、除草及维护等管理费用)。 3.其他:符合甲方及相关规范要求。	株	8			
38	海桐球 B 养护费	1. 规格:冠丛高:100cm 以上,蓬径:120cm 以上。 2. 养护期:1 年(含浇水、施肥、防治病虫害、修剪、除草及维护等管理费用)。 3.其他:符合甲方及相关规范要求。	株	29			
39	造型月季球养护费	1. 规格:冠幅80-100cm。 2. 养护期:1 年(含浇水、施肥、防治病虫害、修剪、除草及维护等管理费用)。 3.其他:符合甲方及相关规范要求。	株	62			
	清单外地被						
1	小叶扶芳藤养护费	1. 规格:单位面积株数:36 株/m ² 。 2. 养护期:1 年(含浇水、施肥、防治病虫害、修剪、除	m ²	112829			

		草及维护等管理费用)。 3.其他:符合甲方及相关规范要求。					
2	小叶女贞养护费	1.规格:单位面积株数:36株/m ² 。 2.养护期:1年(含浇水、施肥、防治病虫害、修剪、除草及维护等管理费用)。 3.其他:符合甲方及相关规范要求。	m ²	4819			
3	金叶女贞养护费	1.规格:单位面积株数:36株/m ² 。 2.养护期:1年(含浇水、施肥、防治病虫害、修剪、除草及维护等管理费用)。 3.其他:符合甲方及相关规范要求。	m ²	16434			
4	大叶黄杨养护费	1.规格:单位面积株数:36株/m ² 。 2.养护期:1年(含浇水、施肥、防治病虫害、修剪、除草及维护等管理费用)。 3.其他:符合甲方及相关规范要求。	m ²	53481.04			
5	红叶石楠养护费	1.规格:单位面积株数:36株/m ² 。 2.养护期:1年(含浇水、施肥、防治病虫害、修剪、除草及维护等管理费用)。 3.其他:符合甲方及	m ²	10913			

		相关规范要求。					
6	沙地柏养护费	1.规格:单位面积株数:25株/m ² 。 2.养护期:1年(含浇水、施肥、防治病虫害、修剪、除草及维护等管理费用)。 3.其他:符合甲方及相关规范要求。	m ²	25181			
7	洒金柏养护费	1.规格:高60cm,3个分枝以上,25株/m ² 。 2.养护期:1年(含浇水、施肥、防治病虫害、修剪、除草及维护等管理费用)。 3.其他:符合甲方及相关规范要求。	m ²	690			
8	红花酢浆草养护费	1.规格:单位面积株数:36株/m ² 。 2.养护期:1年(含浇水、施肥、防治病虫害、修剪、除草及维护等管理费用)。 3.其他:符合甲方及相关规范要求。	m ²	604			
9	睡莲养护费	1.规格:3个芽以上,2~3盆/m ² 。 2.养护期:1年(含浇水、施肥、防治病虫害、修剪、除草及维护等管理费用)。 3.其他:符合甲方及相关规范要求。	m ²	6089			

10	大叶黄杨养护费	<p>1. 规格：单位面积株数：36 株/m²。</p> <p>2. 养护期：1 年（含浇水、施肥、防治病虫害、修剪、除草及维护等管理费用）。</p> <p>3.其他：符合甲方及相关规范要求。</p>	m ²	3004			
11	洒金柏（图案文字）养护费	<p>1. 规格：高 60cm，3 个分枝以上，25 株/m²。</p> <p>2. 养护期：1 年（含浇水、施肥、防治病虫害、修剪、除草及维护等管理费用）。</p> <p>3.其他：符合甲方及相关规范要求。</p>	m ²	1115			
12	红叶石楠（图案文字）养护费	<p>1. 规格：单位面积株数：36 株/m²。</p> <p>2. 养护期：1 年（含浇水、施肥、防治病虫害、修剪、除草及维护等管理费用）。</p> <p>3.其他：符合甲方及相关规范要求。</p>	m ²	2962			
	其它植被与系统						
1	造型黑松养护费	<p>1. 规格：株高、冠径：冠 400cm 以上。</p> <p>2. 养护期：1 年（含浇水、施肥、防治病虫害、修剪、除草及维护等管理费用）。</p> <p>3.其他：符合甲方及相关规范要求。</p>	株	107			

2	金桂 A 养护费	<p>1. 规格：地径：12-15cm，冠径：高 250cm、冠 200cm 以上。</p> <p>2. 养护期：1 年（含浇水、施肥、防治病虫害、修剪、除草及维护等管理费用）。</p> <p>3. 其他：符合甲方及相关规范要求。</p>	株	205			
3	连翘养护费	<p>1. 规格：株高或蓬径：枝长 100cm 以上，单位面积株数：16 株/m²，5 个分支以上。</p> <p>2. 养护期：1 年（含浇水、施肥、防治病虫害、修剪、除草及维护等管理费用）。</p> <p>3. 其他：符合甲方及相关规范要求。</p>	m ²	1542			
4	南天竹养护费	<p>1. 规格：株高或蓬径：高 70cm 以上，单位面积株数：25 株/m²，3 个分支以上。</p> <p>2. 养护期：1 年（含浇水、施肥、防治病虫害、修剪、除草及维护等管理费用）。</p> <p>3. 其他：符合甲方及相关规范要求。</p>	m ²	24203			
5	八角金盘养护费	<p>1. 规格：单位面积株数：25 株/m²。</p> <p>2. 养护期：1 年（含浇水、施肥、防治</p>	m ²	2080.8			

		病虫害、修剪、除草及维护等管理费用)。 3.其他:符合甲方及相关规范要求。					

分项工程计价表

工程名称：道路工程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元)		
					综合单价	合价	备注
	中原路节点防汛路维修						
1	沥青混凝土路面	1. 维修期1年（含道路的日常养护、路面损坏的拆除及修复）。 2..其他：符合甲方及相关规范要求。	m ²	24886.38			
2	水泥混凝土路面	1. 维修期1年（含道路的日常养护、路面损坏的拆除及修复）。 2..其他：符合甲方及相关规范要求。	m ²	4255.80			
	其它道路维修						
1	陶粒透水砖路面	1. 维修期1年（含道路的日常养护、路面损坏的拆除及修复）。 2..其他：符合甲方及相关规范要求。	m ²	387.14			
2	沥青混凝土路面维修（右岸小广场）	1. 维修期1年（含道路的日常养护、路面损坏的拆除及修复）。 2..其他：符合甲方及相关规范要求。	m ²	546.18			
3	水泥混凝土路面维修（中原桥下小广场）	1. 维修期1年（含道路的日常养护、路面损坏的拆除及修复）。 2..其他：符合甲方	m ²	966.22			

		及相关规范要求。					
	南水北调倒虹吸~南张路堤顶道路维修						
1	沥青混凝土路面	1. 维修期1年（含道路的日常养护、路面损坏的拆除及修复）。 2..其他：符合甲方及相关规范要求。	m ²	47386.80			
2	水泥混凝土路面维修	1. 维修期1年（含道路的日常养护、路面损坏的拆除及修复）。 2..其他：符合甲方及相关规范要求。	m ²	2285.40			

分项工程计价表

工程名称：道路工程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元)		
					综合单价	合价	备注
	其它工程						
1	给水系统维修	维修期1年内给水系统维修(含给水管线、喷头等设备器具的日常养护及维修)	1	项			
2	电气系统维修	维修期1年内电气系统维修(含电气管线、路灯等设备器具的日常养护及维修)	1	项			

备注：以上格式11项目工程投标报价中报价均为一年养护费用，合同每年续签一次，开标一览表中投标总价填写为三年总报价。

格式 12

技术服务响应表

项目名称：

采购编号：

项目编号：

序号	招标文件要求	是否响应	投标人的承诺或说明
...			

注：1、投标人可根据实际情况自行添加表格内容；

2、投标人必须完全响应招标文件技术服务要求，否则按无效标处理。

投标人名称：（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电子签章）

年 月 日

格式 13

商务响应表

项目名称：

采购编号：

项目编号：

序号	招标文件要求	是否响应	投标人的承诺或说明
...			

注：1、投标人可根据实际情况自行添加表格内容；

2、投标人必须完全响应招标文件商务要求，否则按无效标处理。

投标人名称：（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电子签章）

年 月 日

格式 14

格式 14-1

方案

针对本项目的要求及评分细则中要求，自定方案。

格式 14-2

拟投入本项目负责人一览表

姓名		年龄	
性别		职务	
职称		专业	
毕业院校			
主 要 经 历			
时间	项目名称	担任职务	备注

注：附项目负责人身份证、职称证、学历、社保等。

格式 14-3

参加本项目组成人员表

序号	姓名	职务	职称	专业	注册资格	备注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注：1、所设栏目不够可自行增加；

2、附相关人员资格证书。

本项目实施期间的人身安全问题承诺书

(自拟)

第五部分 合同主要条款（参考）

焦作市大沙河生态治理项目--中原路节点绿化及

南水北调倒虹吸至南张路堤顶道路工程养护

业务外包合同

（合同格式供双方参考）

合同甲方：焦作市水利局

法定代表人：宋科

地址：焦作市焦东南路 3226 号

合同乙方：

法定代表/委托代理人：

地址：

为了明确焦作市大沙河生态治理项目--中原路节点绿化及南水北调倒虹吸至南张路堤顶道路工程养护管理的责任，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焦作市水利局招标文件的相关要求，本着互惠互利的原则，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一、项目名称：焦作市大沙河生态治理项目--中原路节点绿化及南水北调倒虹吸至南张路堤顶道路工程养护

二、养护期限

1、本次合同期限自 2025 年 7 月 1 日起至 2028 年 6 月 30 日止，共计 3 年，合同每年续签一次（第二、第三年合同需上年度考核指标全部合格后续签，考核不合格不续签合同）。

2、如遇焦作市养护政策调整，甲方有权随时调整养护范围，乙方应积极配合。

三、养护费用付款及结算

养护费用：根据招标文件，焦作市大沙河生态治理项目--中原路节点绿化及南水北调倒虹吸至南张路堤顶道路工程养护项目费用为每年合同价含税人民币_____元（大写：_____元整）。

付款单位：焦作市水利局

结算方式：合同执行中，甲方委托其下属单位焦作市河湖事务中心代为管理，每月对中标单位服务质量考核一次（专家每季度考核一次），根据《焦作市水利局大沙河中原路节点绿化养护考核办法》考核结果，合格后每季度拨付一次养护费用，支付每年合同价的 25%。每次支付前提供发票。

乙方开户银行名称、地址和帐号为：

开户银行：_____

地 址：_____

帐 号：_____

四、工程概况

1、合同范围：（1）大沙河生态治理中原路节点绿化工程养护，该工程全长约 2.1km，景观设计面积约 104.5h m²（含水面 35.7h m²）。养护包括绿化养护，道路、给排水、堤顶照明等工程及水面保洁的养护维护工作。

（2）南水北调倒虹吸至南张路堤顶道路养护，左岸堤顶路长 4890m；右岸堤顶路长 3170m，宽度 6m。

2、合同内容：管理范围内所有苗木及市政、园林绿化、道路、照明设

施的看护、维护及绿地保洁。包含植物补植、去除枯死株、枝及残花，树木扶正及支撑、固定，病虫害防治和检测，浇灌排水，土壤施肥，中耕除草，地形整理，花坛花镜布置（含草花三季更新），地被覆盖及分栽，植物（树木、绿篱、草坪等）修剪，植物防护（防寒、旱、风、涝、高温等），苗木移植及调整、绿地保护等内容。

五、绿化工人数量和专用车辆的要求

1、乙方日常作业工人人数不低于 70 名，年龄不得超过 60 岁，工资每人每月不得低于焦作市月最低工资标准。

2、乙方除管理人员外，绿化养护人员尽可能多吸纳当地失地农民或下岗工人，乙方必须为管理以及养护等人员购买工伤保险、人身义务伤害保险或者其他人身义务伤害保险，赔付金额与工伤保险赔付金额相当。若以上人员发生工伤或者人身义务伤害，由乙方负责处理和赔偿。

3、乙方须为本项目专门配备 1 辆大型封闭式垃圾运输车、1 辆洒水车、5 辆电动垃圾保洁车、1 台鼓风机、3 台喷药机、4 台电动绿篱机、4 台抽水机、4 台打草机/推草机、6 台割灌机。

六、双方责任

1、甲方负责养护质量监督、检查考核，并根据《焦作市水利局大沙河中原路节点绿化养护考核办法》对乙方进行管理，并按合同约定及时拨付养护费用。

2、乙方不得转包、分包养护项目。否则，一经发现，甲方有权终止本合同另行选择养护单位，并对乙方已完成的养护不予支付费用。

3、养护管理包括除草、修剪、浇水、施肥、病虫害防治、防范人为破坏、盗窃和牲畜的践踏、啃咬，补植、保洁等。

4、养护期间因工作需要疏苗、调整苗木、分栽、整地移栽均在养护范围之内，不再另行计算费用；若发生以下情况另行核算：

- (1) 因不可抗力造成的苗木死亡；
- (2) 绿化围栏、花坛等设施因维护而发生的土建材料费用；
- (3) 因养护标准要求改变而发生的新增苗木、补植苗木和花卉等材料费用。

5、养护期间发生的花草树木死亡、遗失、损坏，乙方要负责自行及时补栽（费用自理）。

6、养护中用电、用水乙方自行解决，养护期间应用灌溉系统浇水（如需水车浇水费用自理），不经批准严禁使用道路雨污水管网进行浇水，否则，视情况减少养护费用或终止合同。

7、乙方应严格按照《焦作市水利局大沙河中原路节点绿化养护考核办法》进行养护，完成甲方下达的各项任务。在规定时间内若不能完成工作任务的，甲方可另安排人员完成，费用由乙方养护经费中支出。

8、养护工人上班时间统一着装、文明养护，负责该项目的项目经理必

须是本公司专业技术人员，项目经理和技术员及安全人员、施工员、造价员、材料员、质量员必须完全服务本项目，保证 15 分钟内到达现场，否则按缺勤处理，扣减养护费用。

9、乙方每一万平方米绿化面积需安排不得少于 1 个绿化工人进行养护，如达不到工人数量按《焦作市水利局大沙河中原路节点绿化养护考核办法》扣减养护费用。

10、清扫工具、劳保用品、过节福利、意外保险由乙方负责。乙方配制的保洁车、保洁斗、工装等必须符合甲方的统一标准和要求，具体标准为：乙方以每 15 人为标准配备一辆电动垃圾保洁车，每年每人配 1 个密闭式保洁斗、配发春秋装 1 套、夏装 1 套、冬装 1 套、反光背心 2 件、雨衣 1 套。

11、乙方违约甲方有权终止本合同另行选择管养单位，并对乙方已完成的养护不予支付费用。

12、在养护期间，乙方应当为乙方人员缴纳工伤保险或者购买人身伤害保险，若发生安全事故或者人身伤害，由乙方负责处理和赔偿，与甲方无关。

13、乙方要文明安全养护，防止安全事故或者人身伤害的发生。

14、乙方应积极配合完成甲方所下达的其它工作内容，如果不配合，甲方有权扣减养护费用，或终止合同。

15、乙方应每月按时发放绿化工人工资、劳保及其他福利待遇。

七、违约责任

1、合同生效后,因单方原因中断合同,违约方应按全年合同款的 10% 赔偿对方。

2、乙方应严格按时间要求进行养护。若迟延养护,按照一个季度养护费用(全年养护费用的 25%)的日万分之五向甲方支付迟延养护赔偿金。

八、本合同未尽事宜或者发生纠纷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九、本合同一式陆份,甲方肆份,乙方贰份,本合同双方签字盖章有效。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甲方负责人签字:

乙方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

年 月 日